



# 有愛無礙

臺北市身心障礙服務手冊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編印  
中華民國95年9月出版

# 目 錄

## 壹、身心障礙者鑑定與身心障礙手冊篇

一、身心障礙者鑑定 .....	5
(一) 初次申請身心障礙者鑑定 .....	5
(二) 身心障礙者重新鑑定 .....	6
(三) 身心障礙者鑑定複檢 .....	6
(四) 植物人或癱瘓在床無法自行至醫療機構辦理身心障礙者鑑定 .....	7
二、身心障礙手冊 .....	9
(一) 補發身心障礙手冊 .....	9
(二) 戶籍異動(遷徙)註記 .....	9
(三) 身心障礙身分英文證明 .....	9

## 貳、福利篇

一、低收入戶生活補助 .....	11
二、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	11
三、身心障礙者津貼 .....	12
四、身心障礙者托育養護服務與費用補助 .....	13
五、身心障礙者租賃房屋租金補助 .....	15
六、發展遲緩兒童療育補助 .....	16
七、身心障礙者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 .....	17
八、居家服務 .....	18
九、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助器具服務 .....	19
十、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助器具費用補助 .....	20
十一、身心障礙者參加社會保險保險費補助 .....	21
十二、身心障礙者個案管理及轉銜服務 .....	22
十三、諮詢服務 .....	22
十四、24小時手語翻譯服務 .....	22
十五、身心障礙者防走失手鍊 .....	24
十六、視覺障礙者服務 .....	24

## 參、早期療育篇

一、通報轉介 .....	25
二、醫療評估 .....	25

三、學前教育.....	26
(一) 市立及公設民營托兒所.....	26
(二) 私立托兒所.....	27
(三) 公立幼稚園.....	27
(四) 私立幼稚園.....	28
(五) 國小特教班.....	28
(六) 臺北市早期療育綜合服務中心特殊教育資源 教室.....	29
(七) 公設民營及私立兒童發展中心.....	29

#### 肆、社區精神衛生篇

一、社區精神醫療照護服務.....	31
二、精神科緊急就醫服務.....	31
三、精神醫療居家服務.....	32
四、精神復健機構服務.....	33

#### 伍、教育篇

一、特殊教育.....	35
二、學雜費減免.....	35
三、優先就讀各國小附設幼稚園及公立幼稚園.....	36
四、補助身心障礙幼兒教育費.....	36
五、獎助學金.....	36
六、教育代金.....	37
七、學童交通車或交通費補助.....	38
八、公費留學補助申請.....	38

#### 陸、就業篇

一、職業訓練.....	39
二、就業服務.....	39
三、身心障礙者創業協助.....	40
四、市場攤位.....	41
五、按摩技術士執業許可證申請.....	41
六、理療按摩許可證申請.....	42
七、手語翻譯服務.....	43

## 柒、住宅篇

承租國宅等候登記.....	44
---------------	----

## 捌、交通篇

一、悠遊卡申請.....	45
二、乘車優待.....	45
三、停車優待.....	46
四、身心障礙者小型冷氣車（復康巴士）預約叫車服務.....	46
五、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申請.....	48
六、身心障礙者專用車輛牌照申請.....	48
七、免徵使用牌照稅優惠.....	50
八、盲人聲響號誌（特種交通號誌）設置查詢及維護.....	50

## 玖、休閒篇

參觀文教設施或使用體育休閒場地優待.....	52
------------------------	----

## 拾、其他篇

一、所得稅身心障礙特別扣除額優待.....	53
二、臺北市稅捐稽徵處受理到府服務.....	53
三、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會館場地外借服務.....	53

## 附錄

一、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各科室電話一覽表.....	54
二、臺北市各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一覽表.....	54
三、臺北市各區公所社會課一覽表.....	55
四、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一覽表.....	55
五、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團體一覽表.....	58
六、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團體（財團法人）一覽表.....	59
七、全國性身心障礙福利團體一覽表.....	60
八、全國性身心障礙福利團體（財團法人）一覽表.....	62
九、臺北市稅捐稽徵處及各分處電話、傳真、地址及電子信箱一覽表.....	63



# 壹、身心障礙者鑑定與身心障礙手冊篇

## 一、身心障礙者鑑定

### ◆申請資格：

- 1.設籍臺北市。
- 2.具有身心障礙者保護法第3條第1項及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行政院衛生署〉所定身心障礙等級之情形。

### ◆洽詢單位：

衛生局醫護管理處，諮詢專線：2759-9595、2720-5270。

### ◆洽辦單位：

戶籍所在地區公所社會課（電話請參閱附錄三）。

#### 小秘訣：

- 1.身心障礙類別共有18項，分別為：視覺障礙、聽覺機能障礙、聲音機能或語言機能障礙、肢體障礙、智能障礙、多重障礙、重要器官失去功能、顏面損傷、植人物、失智症、自閉症、染色體異常、先天代謝異常、其他先天缺陷、慢性精神病患者、平衡機能障礙、頑性（難治型）癲癇症者及經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認定，因罕見疾病而致身心功能障礙者。
- 2.身心障礙相關法規及身心障礙等級標準網頁位置(請逕至行政院衛生署網站查詢)：行政院衛生署→衛生署各單位→護理及健康照護處→業務資訊→相關法令規定→長期照護相關法規→身心障礙者相關法規。
- 3.臺北市身心障礙鑑定指定醫院(共30家)，包括各院鑑定類別、鑑定流程(請逕至臺北市政府衛生局網站查詢)：臺北市政府衛生局→e網便民服務入口網→便民服務→合約醫院→更多資料。

## (一) 初次申請身心障礙者鑑定

### ◆申請程序（如本手冊第8頁流程圖）：

向戶籍所在地區公所社會課提出申請，發給身心障礙者鑑定表後至指定之鑑定醫療機構辦理鑑定，鑑定完成後醫療機構再將鑑定表送回衛生局(民眾不得將鑑定表自行攜回)，經複審符合行政院衛生署所定「身心障礙等級」者，鑑定表移交區公所製發身心障礙手冊，區公所會通知領取身心障礙者手冊。

◆應備文件：

- 1.戶口名簿或身分證影本（14歲以下請持戶口名簿）。
- 2.三個月內一寸半身照片3張。
- 3.印章。

(二) 身心障礙者重新鑑定

◆申請事由：

身心障礙者因障礙情形改變時，依鑑定醫師之指定（即身心障礙手冊右下角列有重新鑑定日期者）或自行申請重新鑑定。

◆申請程序：

向戶籍所在地區公所社會課提出申請，發給身心障礙者鑑定表後至指定之鑑定醫療機構辦理鑑定，鑑定完成後醫療機構再將鑑定表送回衛生局(民衆不得將鑑定表自行攜回)，經複審符合行政院衛生署所定「身心障礙等級」者，鑑定表移交區公所製發身心障礙手冊，區公所會通知領取身心障礙者手冊。

◆應備文件：

- 1.戶口名簿或身分證影本（14歲以下請持戶口名簿）。
- 2.一寸半身照片2張。
- 3.印章。
- 4.未至重新鑑定期限，自行申請重新鑑定者，另需檢附3個月內之診斷證明。

(三) 身心障礙者鑑定複檢

◆申請事由：

對於鑑定結果有異議，應於收受鑑定結果通知次日起30日內申請複檢，逾期不予受理，且不得再對鑑定結果提出異議。

◆申請程序：

申請複檢以1次為限，初次申請身心障礙者鑑定程序，申請人需負擔百分之四十之鑑定費（異議成立時，全額退還）。

#### (四) 植物人或癱瘓在床無法自行至醫療機構辦理身心障礙者鑑定

##### ◆申請程序：

向戶籍所在地區公所社會課提出申請，由申請被鑑定個案之親屬或委託申請人填寫身心障礙者到宅鑑定申請書，由衛生主管機關請鑑定醫療機構指派醫師前往辦理到宅鑑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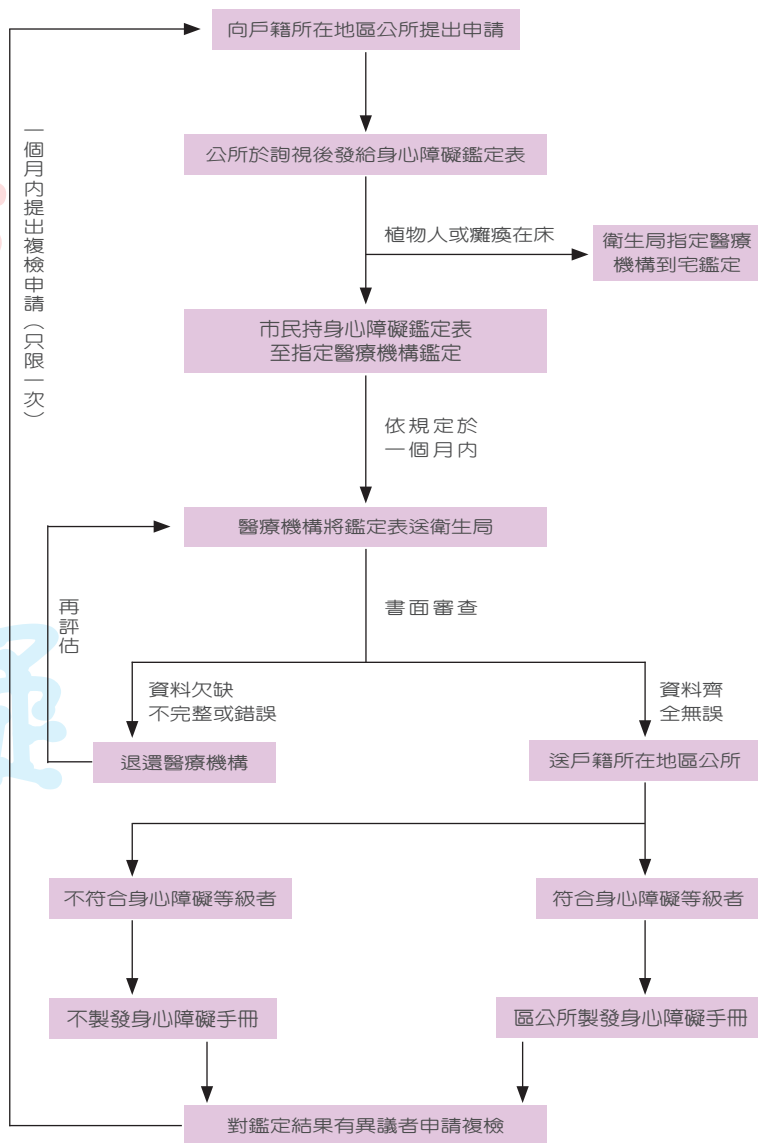
##### ◆應備文件：

- 1.個案戶口名簿或身分證影本（14歲以下請持戶口名簿）及申請人身分證件。
2. 一寸半身照片3張。
- 3.印章(個案與申請人)。
- 4.初次申請到宅鑑定者，需檢附3個月內之診斷證明或里長證明。

##### 小叮嚀：什麼時候要辦理「重新鑑定」？

身心障礙鑑定時，醫師會依個別狀況，指定身心障礙者辦理重新鑑定，我們會將「重新鑑定日期」註記於手冊之右下角，如果您未於期限內辦理重新鑑定，您的手冊將失效，您也將喪失各項福利補助。  
如果您的手冊未註記重新鑑定日期，表示您不需再辦理重新鑑定。

## 臺北市市民申請身心障礙者鑑定流程圖





## 二、身心障礙手冊

### (一) 補發身心障礙手冊

#### ◆申請事由：

身心障礙手冊遺失、滅失或破損致不堪使用。

#### ◆應備文件：

- 1.申請書（由區公所提供或自社會局網站www.dosw.tcg.gov.tw下載）。
- 2.戶口名簿或身分證影本（14歲以下免持）。
- 3.最近一吋半身照片2張。
- 4.印章。
- 5.委託申請者，受委託人另應檢附授權書及個人身分證影印本。

#### ◆洽辦單位：

戶籍所在地區公所社會課（電話請參閱附錄三）。

### (二) 戶籍異動（遷徙）註記

#### ◆申請程序：

身心障礙者戶籍遷徙時（例如由外縣市遷入臺北市，或於臺北市內不同行政區遷徙），請先至戶政事務所辦理戶籍遷入登記，再至戶籍所在地區公所社會課辦理戶籍異動註記。

#### ◆應備文件：

- 1.身心障礙手冊。
- 2.戶口名簿或身分證影本（14歲以下免持）。
- 3.一吋照片1張。

#### ◆洽辦單位：

新戶籍所在地區公所社會課（電話請參閱附錄三）。

### (三) 身心障礙身分英文證明

#### ◆申請資格：

設籍於本市且持有本市核（換）發或註記之身心障礙手冊



者。

◆證明事項：

英文證明內之記事，僅提供障礙類別、等級之英譯。

◆應備文件：

- 1.申請表（可向區公所社會課索取或自社會局網站www.dosw.tcg.gov.tw下載）。
- 2.身心障礙手冊影本、身分證影本（14歲以下，請以戶口名簿代替）各1份。
- 3.身心障礙者之護照影本1份。
- 4.委託他人代為申請者，應檢附委託書，被委託人應備國民身分證及印章。

◆洽辦單位：

逕寄社會局第三科（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申請。  
社會局第三科，電話：2720-7157，傳真：2720-9229。

小叮嚀：身心障礙手冊使用須知

- 1.持用人得依身心障礙者保護法及個人需求申請相關之福利服務或補助。
- 2.手冊不得轉借他人使用。
- 3.手冊記載事項有變動（如住所遷徙）時，請依規定向戶籍所在地區公所社會課辦理變更註記。
- 4.手冊遺失時，請依規定向戶籍所在地區公所社會課申請補發。
- 5.手冊毀損破舊致不堪使用時，請向戶籍所在地區公所社會課申請換發並繳回原手冊註銷。
- 6.身心障礙事實消失（如死亡、重新鑑定不符身心障礙等級標準）時，不得繼續使用，並請立即繳回戶籍所在地區公所社會課辦理註銷。



## 貳、福利篇

### 一、低收入戶生活補助

#### ◆申請資格：

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滿4個月，最近1年居住國內超過183日，且同時符合以下條件者：

- 1.家庭總收入平均分配全家人口，每人每月在最低生活費標準以下（95年度為14,377元）。
- 2.全家人口之存款（含股票投資）平均每人不超過15萬元。
- 3.全家人口之土地及房屋價值不超過500萬元。

註：依社會救助法第5條全家人口之範圍應包括：

- (1) 申請人及其配偶。
- (2) 直系血親。
- (3) 同一戶籍或共同生活之兄弟姊妹。
- (4) 綜合所得稅列入扶養親屬寬減額之納稅義務人。

#### ◆應備文件：

- 1.申請表1份（由區公所提供或自社會局網站www.dosw.tcg.gov.tw下載）。
- 2.最近3個月內全家人口戶籍謄本1份（含出嫁女兒家戶資料）。
- 3.戶長之郵局或台北富邦銀行存摺封面影本1份。
- 4.其他相關證明文件（如：身心障礙手冊、重大傷病診斷證明書、學生證、薪資證明、房屋所有權狀影本等）。

#### ◆洽辦單位：

戶籍所在地區公所社會課（電話請參閱附錄三）。

#### ◆洽詢單位：

社會局第二科，電話：2759-7725～7。

### 二、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 ◆申請資格：

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且符合以下條件者：



1. 領有本市核（換）發或註記之身心障礙手冊。
2. 未經政府公費收容安置。
3. 家庭總收入平均分配全家人口，每人每月未超過臺灣地區消費支出1.5倍（95年度為24,738元）。
4. 全家人口之存款（含股票投資）之合計限額：單一人口家庭為新臺幣200萬元，每增加一口，得增加新臺幣25萬元。
5. 全家人口之土地及房屋價值合計不得超過650萬元。

◆應備文件：

1. 申請書1份（由區公所提供）。
2. 最近3個月內全家人口戶籍謄本1份（含出嫁女兒家戶資料）。
3. 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影本1份。
4. 申請人本人之郵局或台北富邦銀行存摺封面影本1份。

◆洽辦單位：

戶籍所在地區公所社會課（電話請參閱附錄三）。

◆洽詢單位：

社會局第二科，電話：2759-7725～7。

### 三、身心障礙者津貼

◆申請資格：

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滿3年，且符合以下條件者：

1. 領有本市核（換）發或註記之身心障礙手冊（需84年11月以後核換發）。
2. 未經政府安置或補助托育養護費者。
3. 未接受公費住宿學校優待者。
4. 未領有政府發給之其他生活補助或津貼者，但領有低收入戶生活扶助費者及榮民院外就養金者不在此限。

◆補助額度：

1. 符合申請資格者可依身心障礙類別、等級及年齡領取本津貼，其金額如下：

障礙等級	輕度		中度		重度		極重度	
	未滿60歲	60歲以上	未滿50歲	50歲以上	未滿40歲	40歲以上	未滿20歲	20歲以上
金額(元)	1,000	2,000	甲：2,000 乙：3,000	甲：3,000 乙：4,000	甲：3,000 乙：4,000	甲：4,000 乙：5,000	5,000	6,000



註1：甲類身心障礙者含視障、聽障、平衡機能障礙、語障、肢障、顏面損傷及聽語障合併之多重身心障礙者；乙類身心障礙者含智障、多重障礙（不含聽、語障合併）、重要器官失去功能、植物人、失智症、自閉症、慢性精神病患、罕見疾病及其他(染色體異常、先天代謝異常、其他先天缺陷)之身心障礙者。

註2：聽語障合併之極重度多重身心障礙者比照甲類重度者標準發給。

註3：頑性癲癇身心障礙者比照輕度者標準發給。

註4：本津貼發給基準由社會局按當年度預算另定之。

2. 領有低收入戶生活扶助費者或榮民院外就養金者，其每月所領之生活扶助費或院外就養金與本津貼核列金額合計不得超過當年度公告之最低基本工資。

#### ◆應備文件：

1. 申請表及切結書1份（向區公所社會課索取或自社會局網站 [www.dosw.tcg.gov.tw](http://www.dosw.tcg.gov.tw) 下載）。
2. 戶口名簿正、影本1份（正本驗畢發還）或1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1份。
3. 本市核（換）發或註記之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影本1份（正本驗畢發還）。
4. 申請人本人私章及代理人私章、身分證明文件1份。
5. 申請人本人之郵局或台北富邦銀行存摺封面影本1份。
6. 其他相關證明文件（如低收入戶卡、各類補助公文證明等正影本，正本驗畢發還）。

#### ◆洽辦單位：

戶籍所在地區公所社會課（電話請參閱附錄三）。

## 四、身心障礙者托育養護服務與費用補助

#### ◆申請資格：

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且符合以下條件者：

1. 領有本市核（換）發或註記之身心障礙手冊。
2. 收托於各級政府主管機關最近1年評鑑（考核）合格之機構（須評鑑成績於乙等以上）。
3. 未領有政府發給之其他生活補助或津貼者。

#### ◆補助方式：

依身心障礙者生活托育養護費用補助辦法第9條、第10條、第11條所訂標準辦理，詳如附表。

身分類別 補助額度	身分類別		
	一般身分	特殊身分	
經濟狀況	一般身心障礙市民	身心障礙者年滿30歲或年滿20歲其父母之一方年齡在65歲以上者。	家庭中有2名以上身心障礙者，接受安置於機構。
列冊低收入戶者	全額補助	全額補助	全額補助
家庭總收入平均未達當年度每人每月最低生活費2倍者（95年度為28,754元）。	3/4額補助	3/4額補助	3/4額補助
家庭總收入平均在當年度每人每月最低生活費2倍以上未達3倍者（95年度為43,131元）。	1/2額補助	1/2額補助	1/2額補助
家庭總收入平均在當年度每人每月最低生活費3倍以上未達4倍者（95年度為57,508元）。	1/4額補助	1/4額補助	1/4額補助
家庭總收入平均在當年度每人每月最低生活費4倍以上未達5倍（95年度為71,885元）。	不予補助	不予補助	採1又1/3額繳費
家庭總收入平均在當年度每人每月最低生活費5倍以上未達6倍（95年度為86,262元）。	不予補助	不予補助	採1又2/3額繳費

◆應備文件：

- 申請表（向區公所社會課索取或自社會局網站www.dosw.tcg.gov.tw下載）。
- 最近3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正本1份。  
註：依社會救助法第5條全人口之範圍應包括：
  - 申請人及其配偶。
  - 直系血親。
  - 同一戶籍或共同生活之兄弟姊妹。
  - 綜合所得稅列入扶養親屬寬減額之納稅義務人。
- 機構入住合約書。
- 低收入戶卡影本（無則免附）。
- 收托於護理之家者（含屬老人福利機構之長期照護機構、老人養護機構附設長期照護床）需檢附醫師診斷證明書正本1份，該醫師診斷書須註明有插管（鼻胃管、氣切管、導尿管）情形之一。
- 收托於精神復健機構須檢附醫師轉介單。
- 50歲以上未滿65歲收托於老人養護、長期照護機構者，應先經社會局派員評估，並檢附評估表。
- 收托於幼稚園及托育機構者須檢附繳費收據（應加蓋機構及負責人印章）。
- 收托於外縣市托育養護機構，除新成立未滿1年者外，應檢附經主管機關最近1年評鑑（考核）合格之相關證明文件。

◆洽辦單位：

社會局第三科，電話：2759-7728。

## 五、身心障礙者租賃房屋租金補助

### ◆申請資格：

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且符合以下條件者：

- 1.申請人及其同住扶養者，於各縣市均無自有住宅而於本市租賃房屋居住支付租金者。
- 2.家庭總收入平均未達當年度每人每月最低生活費標準2.5倍，且未超過台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1.5倍者。
- 3.全家人口存款合計限額（含存款本金及有價證券），單一人口以新臺幣200萬元為限，每增加一口得增加新臺幣25萬元計算。
- 4.全戶人口之財產價值未超過新台幣650萬元（土地以公告現值為準據）且無自有住宅者。
- 5.未接受政府同性質貸款或補助者（同性質貸款包含輔助人民貸款自購住宅利息補助、國民住宅之租金或貸款補助、勞工住宅貸款補助、各類房租補助、公教住宅貸款補助、收容安置(托育養護)補助或其他相關政府補助）。
- 6.未獲政府補助住宿養護費用者。
- 7.未借住公有房舍或平價住宅者。
- 8.身心障礙者於臺北市租賃房屋實際居住（以承租契約認定），且其租賃房屋之所有權狀不為身心障礙者本人及其同住扶養者所有。
- 9.本補助不得與身心障礙者津貼同時申領。
- 10.依「臺北市身心障礙者申請租賃房屋租金補助辦法」所申領之補助及依其他法令所領取政府核發之救助金額，每人每月合計不得超過當年政府公告之基本工資。
- 11.租賃房屋租金補助期間依租賃契約所載期間核定之，最長以1年為限；期滿如欲繼續接受補助，應於期滿前1個月內，向社會局重新提出申請。
- 12.補助期間內，租賃房屋面積、租金或地址有變更時，受補助人應於變更後1個月內，檢附新租賃契約向社會局申請變更補助或繼續補助，否則廢止原核准補助處分。

### ◆補助標準：

- 1.租賃房屋面積大於一定居住空間者，房屋租金補助，在一定居住空間範圍內，每平方公尺最高補助新臺幣100元；小於一定居住空間，且每平方公尺租金額低於新臺幣100元者，按實際租賃面積及租金額計算。但均不得超過租金總額百分之五十。
- 2.前項所稱一定居住空間，身心障礙者單身為20平方公尺；每增加1名同住扶養者，增加12平方公尺。但以增加2名為限。
- 3.第一項之每平方公尺租金額，以租金總額除以租賃房屋面積計算。

#### ◆應備文件：

- 1.申請表1份（請逕向區公所、本局第三科索取或自社會局網站www.dosw.tcg.gov.tw下載）。
- 2.本市核（換）發或註記之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影本1份。
- 3.低收入戶卡影本1份（非低收入戶免附）。
- 4.載明租賃房屋面積、地址之租賃契約書影本1份。
- 5.身心障礙者及其同住扶養者全戶總人口之戶口名簿影本或3個月內之戶籍謄本1份。
- 6.身心障礙者之郵局或台北富邦銀行存摺封面影本1份。

#### ◆洽辦單位：

社會局第三科，電話：2759-7728。

## 六、發展遲緩兒童療育補助

#### ◆申請資格：

設籍本市未達就學年齡之發展遲緩或身心障礙兒童，且符合以下各項條件：

- 1.持有行政院衛生署輔導設置聯合評估中心或臺北市政府衛生局特約醫療單位開具之綜合評估報告書或診斷證明書（須證明確實有發展遲緩情形，但單純構音障礙或異常、注意力缺損、過動症等除外）或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
- 2.未領有本市身心障礙者津貼、身心障礙者托育養護費用補助及育兒補助者。
- 3.已達就學年齡者，經本府鑑定安置輔導委員會同意暫緩入學者（緩讀以1年為限）。

#### ◆補助內容：

以下2項合併計算，一般戶每人每月最高補助金額為新臺幣3,000元整，低收入戶每人每月最高補助金額為新臺幣5,000元整：

- 1.療育訓練費：於臺北縣、市立案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早期療育機構或本府衛生局特約醫療單位進行之療育項目，其費用健保不給付者。
- 2.交通補助費：於本府衛生局特約醫療單位進行之療育項目，其費用已獲健保給付者，每次赴診補助金額為新臺幣200元整（若於同1天於同1家醫院進行2種以上療育項目者，以1次赴診計）。

#### 小秘訣：

接受療育後3個月內需備妥完整資料提出申請。例如：1月份之治療應於4月底前提出申請；2月份之治療應於5月底前提出申請，以此類推，逾期不予受理（郵戳為憑），文件一經受理，概不退還；已獲補助之月份，不再接受第2次申請。



◆應備文件：

- 1.申請表（正、影本各1份）。
- 2.療育訓練收據正本（需註明各月份療育項目及費用，申請交通補助費者免附），若為影本則另加註無法寄送正本之原因後加蓋醫院戳章或治療師職名章。
- 3.就醫治療紀錄正本或本局療育訓練紀錄單（申請療育訓練費者免附），若為影本則須再加蓋醫院戳章或治療師職名章以確認療育項目及日期無誤。
- 4.申請人（或其法定代理人）台北富邦銀行或郵局存摺封面影本。
- 5.年度首次申請者，另須檢附：
  - (1) 申請人之身心障礙手冊影本（如逾重鑑日期者無效）或評估報告書影本（依報告書之有效期限內為有效）或發展遲緩診斷證明書影本（以開立日起算1年內為有效）。
    - ◎評估報告書及診斷證明書開立日期需早於接受早期療育之日期，補助日期自開立證明日期起算。
    - ◎申請人應於身心障礙手冊重鑑日期之前或評估報告書、診斷證明書有效期限前完成重鑑或再次評估。
  - (2) 法定代理人居留證或旅行證影本、申請人緩讀證明影本、申請人低收入戶卡影本（本項各資料，無則免附）。
  - (3) 若非由申請人之法定代理人協助填寫資料者，需由法定代理人出具委託書。  
（注意:若因補件致使申請月份逾期者,仍無法補助）。

◆洽辦單位：

社會局第三科，電話：2722-1839、2723-8741。  
傳真：2720-9229、2723-7735。

## 七、身心障礙者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

◆服務對象：

- 設籍並實際居住於本市，符合下列條件之一，經社工專業評估確屬需照顧者：
- 1.領有本市核（換）發或註記中、重、極重度身心障礙手冊者。
  - 2.十二歲（含）以下，領有本市核（換）發或註記輕度身心障礙手冊者。
  - 3.六歲以下領有本府衛生局特約醫療單位開立之綜合報告書或發展遲緩診斷證明書之兒童。

#### ◆服務內容：

1. 陪同就醫（兒童或心智障礙者需有家屬陪同）。
2. 協助膳食。
3. 安全照顧。
4. 報讀及文書協助（僅服務視覺障礙者或併視覺障礙之多重障礙者）。
5. 必要時提供身體照顧服務，如協助沐浴、擦身、換穿衣服、更換尿片等。

#### ◆補助標準：

1. 補助比例：本市列冊低收入戶、父母一方或主要照顧者年逾65歲以上及身心障礙者本人為單親家庭者，得由本局全額補助服務費及交通費。非屬前項全額補助者，得由本局補助70%。
2. 補助時數：服務時數依受託單位之社工員評估為準，但不得超過下列標準：
  - (1) 由家屬在家照顧，未安置機構者，每年本局補助不得超過380小時。
  - (2) 安置於日托機構、就學中及正接受庇護性或支持性就業者、正接受職業訓練者、全時或部分工時就業或自行開業者，每年本局補助不得超過200小時。
  - (3) 安置於全日型住宿機構者，每年本局補助不得超過100小時。

#### ◆洽辦單位：（本項委託服務期間為95年7月1日至96年6月30日）

- 臺北市智障者家長協會，電話：2755-5690轉206。  
臺北市盲人福利協進會，電話：2558-5000轉16。  
臺北市視障生活品質福利促進會，電話：2558-7370。  
中華民國視覺障礙人福利協會，電話：2599-1234轉115。

#### ◆洽詢單位：

社會局第三科，電話：2759-7728 傳真：2720-9229、2723-7735

## 八、居家服務

#### ◆服務對象：

1. 設籍且實際居住本市65歲以上因身心受損致日常功能需他人協助之居家老人，並經社工專業評估符合接受服務資格者。
2. 六十四歲（含）以下設籍且實際居住本市，領有本市核（換）發或註記之身心障礙手冊且日常生活功能需他人協助之居家身心障礙者，並經社工專業評估符合接受服務資格者。

◆服務項目：

- 1.家庭及日常生活照顧服務：換洗衣物之洗濯與修補、案主生活起居空間之居家環境清潔、家務文書服務、陪同或代購生活必需用品、陪同就醫或聯絡醫療機關（構）、其他相關之居家服務。
- 2.身體照顧服務：協助沐浴、穿換衣服、進食、服藥、口腔清潔、如廁、翻身、拍背、肢體關節活動、上下床、陪同散步、運動、協助使用日常生活輔助器具、其他服務。

◆洽辦單位：

- 1.六十五歲以上長者：請洽申請人實際居住地之老人服務中心

服務區域	單位名稱	電話
松山區	松山老人服務中心	2762-2844
信義區	信義老人服務中心	8787-0300
大安區	大安老人服務中心	2733-4012
中山區	中山老人服務中心	2504-2990
中正區	中正老人服務中心	2381-4571
大同區	大同老人服務中心	2594-7064
萬華區	萬華老人服務中心	2361-0666
	龍山老人服務中心	2336-1880
文山區	文山老人服務中心	2234-4893
南港區	南港老人服務中心	2653-5311
內湖區	內湖老人服務中心	2632-5560
士林區	士林老人服務中心	2838-1571
北投區	北投老人服務中心	2896-9722

- 2.六十五歲以下身心障礙者：請洽申請人實際居住地身心障礙者居家服務評估受託單位（本項委託服務期間為95年1月13日至96年12月31日）

服務區域	承辦單位	電話
文山區、大安區、信義區 大同區、萬華區、中正區	臺北市智障者家長協會	2755-5690#210
松山區、內湖區、南港區 中山區、北投區、士林區	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 臺北市私立八德服務中心	2570-2560
全市精神障礙類別	臺北市康復之友協會	2765-2947

◆洽詢單位：

社會局第三科，電話：2759-7728，傳真：2720-9229、2723-7735。

## 九、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助器具服務

◆服務對象：

- 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且符合以下條件之一者：
- 1.領有本市核（換）發或註記之身心障礙手冊者。
  - 2.具輔具租（借）服務需求之市民。

◆服務項目：

- 1.專業諮詢服務。
- 2.輔具評估建議。
- 3.輔具適用性檢測。
- 4.維修服務。
- 5.到宅服務。
- 6.輔具回收及租借服務。
- 7.提供轉介服務。

◆服務時間：

每週一至週五，上午9：00至12：00 下午1：30至5：00。

◆洽辦單位：

本項委託服務期間為95年1月13日至96年12月20日

服務區域	承辦單位	電話
南區服務中心：松山、信義、內湖、南港、大安、文山	財團法人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	2720-7364#10或11
北區服務中心：北投、士林、中山、大同、中正、萬華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2312-3456#7292

◆洽詢單位：

社會局第三科，電話：2759-7728，傳真：2720-9229、2723-7735。

十、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助器具費用補助

◆申請資格：

- 1.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
- 2.領有本市核（換）發或註記之身心障礙手冊。
- 3.申請補助項目係未獲政府其它醫療補助、社會保險給付或相同性質（輔助器具）之補助者。
- 4.已超過輔助器具之補助年限。
- 5.其它：詳見臺北市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助器具補助標準之相關規定（可向區公所社會課索取或自社會局網站www.dosw.tcg.gov.tw下載）。

◆補助內容：

本補助內容含生活補助類及復健補助類共96項輔助器具，並就補助器具類別、補助最高額度、最低使用年限及補助對象核實補助。

◆應備文件：

- 1.申請表1份（可自社會局網站www.dosw.tcg.gov.tw下載）。
- 2.身心障礙手冊正本（查驗後歸還）。

- 3.戶口名簿正本（查驗後歸還）。
  - 4.低收入戶卡正本（查驗後歸還，無則免附）。
  - 5.印章、領據。
  - 6.3個月內統一發票正本（限臺、澎、金、馬地區開立，發票買受人須為申請人，發票上需請廠商註明申請人姓名、地址）。
  - 7.申請人之郵局或台北富邦銀行存摺封面影本1份。
  - 8.診斷證明書（如：輪椅、矯正鞋、特製輪椅、氧氣製造機..等輔具需開立）。
  - 9.評估建議書（如：居家無障礙設施設備、特製輪椅、氣墊床..等輔具需開立）。
  - 10.檢測合格證明書（如：特製輪椅、矯正鞋..等輔具需開立）。
  - 11.買賣契約書（如：特製輪椅、電動輪椅..等輔具需開立）。
- 8-11項應備文件係依申請項目分別檢附文件，請詳見臺北市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助器具補助標準相關規定。
- 12.委辦書（非本人申請者請填寫，並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及印章）。

◆洽辦單位：

戶籍所在地之區公所社會課（電話請參閱附錄三）。

## 十一、身心障礙者參加社會保險保險費補助

◆服務對象：

- 1.設籍本市。
- 2.領有本市核（換）發或註記之身心障礙手冊。
- 3.已參加公保、勞保、農保、軍保等社會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者。

◆補助標準：

- 1.重度、極重度：自付保費全額補助。
- 2.中度：自付保費補助二分之一。
- 3.輕度：自付保費補助四分之一。

◆補助方式：

由社會局（或內政部）將補助費直接撥付勞保局或健保局逕行扣抵，民衆不需提出申請。

◆洽詢單位：

戶籍所在地區公所社會課（電話請參閱附錄三）或社會局第三科，電話：2723-5949。

## 十二、身心障礙者個案管理及轉銜服務

### ◆服務對象：

- 1.十五歲至六十五歲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且領有本市核（換）發或註記之身心障礙手冊者；或因身心狀況有障礙情形需協助辦理身心障礙手冊及相關福利者。
- 2.經社會局評估需輔導之身心障礙者弱勢家庭。

### ◆洽辦單位：

本項委託服務期間為95年1月16日至95年12月31日

服務區域	承辦單位	電話
文山區、大安區、信義區 大同區、萬華區、中正區	臺北市智障者家長協會	2755-5690
松山區、內湖區、南港區 中山區、北投區、士林區	伊甸基金會附設 臺北市私立八德服務中心	2570-2560
全市精神障礙類別	臺北市康復之友協會	2765-2947

### ◆洽詢單位：

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會館，電話：2531-7576。

## 十三、諮詢服務

### ◆服務對象：

本市身心障礙市民、家屬及有關之福利服務機構。

### ◆服務項目：

- 1.諮詢服務。
- 2.宣導服務。

### ◆洽辦單位：

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會館，  
電話：2531-7576，傳真：2531-7588。

## 十四、24小時手語翻譯服務

### ◆服務對象：

- 1.設籍且實際居住本市，持有本市核（換）發或註記身心障礙手冊之聽（語）障礙者或合併聽（語）障之多重障礙者。
- 2.無法自行申請者，得由各政府機關、醫療院所、學校或非營利組織檢附當事人之身心障礙手冊協助提出申請。

◆服務項目：

提供24小時手語翻譯服務，惟夜間10點至翌日清晨7點間之手語翻譯服務以緊急、臨時突發性事務為限，如：警政司法偵查、交通事故、急診就醫…等。

◆服務範圍：

1.服務場合分為A、B、C三類。

A類服務場合：

- (1) 各級政府召開之重大政策會議，如：公聽會、政策說明會、法規修訂會議。
- (2) 警政司法偵查事件。
- (3) 涉及手術、化療之重大醫療案件。
- (4) 家庭暴力事件、夜間急診、夜間交通事故。

B類服務場合：

- (1) 一般會議，如：各級政府一般會議、記者會、區公所辦理市長與民有約會議…等。
- (2) 前往各公務機關接洽事務、親師活動（如：親師座談會、園遊會、運動會）、就學聯繫事項、參加成長課程或講座、交通事件、門診就醫…等。

C類服務場合：

- (1) 一般簡易臨櫃諮詢服務。
- (2) 參加政府或非營利組織辦理之活動、參觀展覽。

2.各營利單位、私立機關（構）各項活動、研習課程不在本局服務範圍；已編列通譯費用之公務單位，本局則另補助差額部分。

3.聽（語）障礙者或併聽（語）障之多重障礙者個人參加成長課程、講座、活動、參觀展覽之手語翻譯服務申請案，每人每月以8小時為限。

4.每人每月申請時數總計以20小時為限。

5.服務地點為臺北市轄內，若本市聽（語）障市民需至外縣市政府機關接洽事務，則可擴大至臺北縣。

◆洽辦單位：（本項委託服務期間為95年1月1日至96年12月20日）

中華民國愛加倍社會福利關懷協會  
電話：0800-365-224，傳真：0800-365-624，  
聽障者簡訊專用：0963-047-723。

◆洽詢單位：

社會局第三科，電話：2723-5949、2723-8741。  
傳真：2720-9229。

## 十五、身心障礙者防走失手鍊

### ◆服務對象：

65歲以下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領有本市核（換）發或註記之身心障礙手冊者，且有走失之虞的精障、智障、自閉症、失智症及多重障礙者。

註：本手鍊係以民間捐款製作，數量有限，發完為止。

### ◆應備文件：

1. 使用人身分證及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影本各1份。
2. 聯絡人（三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各1份。
3. 申請表。

### ◆洽辦單位：

中華民國老人福利推動聯盟失蹤老人協尋中心  
(臺北市中山區民權西路79號3樓之2)

電話：2597-1700，傳真：(02)2598-9918。

網址：www.missinggoldman.org.tw。

### ◆洽詢單位：

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會館，電話：2531-7576，傳真：2531-7588。

## 十六、視覺障礙者服務

### ◆服務對象：

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持有本市核（換）發或註記之身心障礙手冊之視覺障礙者或視覺多重障礙者及其家屬。

### ◆服務內容：

1. 視障者定向行動能力訓練。
2. 視障者生活自理能力訓練。
3. 視障者及其家庭心理支持服務方案。

### ◆洽辦單位：（本項服務委託期間為95年1月9日至96年12月31日）

財團法人愛盲文教基金會

(臺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1段50號13樓之19)

電話：2361-6663，傳真：2375-3976。

### ◆洽詢單位：

社會局第三科，電話：2720-7157，傳真：2720-9229。





## 參、早期療育篇

### 一、通報轉介

#### ◆服務對象：

設籍本市之發展遲緩或預期會有發展遲緩之兒童及家庭。

#### ◆服務項目：

1. 受理發展遲緩兒童通報及提供諮詢服務。
2. 轉介發展遲緩兒童進行醫療發展評估及相關療育服務。
3. 轉介早期療育社區資源中心服務。
4. 辦理親職講座、成長團體等課程。
5. 印製相關資源手冊、提供親子圖書借閱等服務。
6. 辦理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宣導工作。
7. 辦理早期療育相關專業人員培訓課程。
8. 協助辦理發展遲緩兒童入學（公立幼稚園、托兒所）優先通知及家長準備課程。

#### ◆洽詢單位：

臺北市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通報及轉介中心  
電話：2756-8852，傳真：2756-8432。  
網址：[www.tpscfdcc.gov.tw](http://www.tpscfdcc.gov.tw)。  
e-mail信箱：[tpscfdcc@ms1.gsn.gov.tw](mailto:tpscfdcc@ms1.gsn.gov.tw)。

### 二、醫療評估

#### ◆服務項目：

1. 提供發展遲緩兒童專業評估。
2. 完成評估報告及處置建議書，作為後續療育及安置的參考。
3. 提供特殊需要兒童療育服務及後續門診追蹤。

#### ◆醫療評估機構資源表

醫院別	服務項目	聯絡單位	聯絡人	機關住址	電話
臺大醫學院 附設醫院	評估 療育	復健部	張庭楨	臺北市中正區 中山南路7號	2312-3456#7748 Fax：2382-5734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和平院區	評估 療育	精神科	郭雅君	臺北市中正區 中華路2段33號	2388-9595#8433 Fax：2381-1324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中興院區	療育	復健科	武俊傑	臺北市大同區 鄭州路145號	2552-3234#6355 Fax：2552-5586
財團法人 馬偕紀念醫院	評估 療育	社服室	楊桂美	臺北市中山區 中山北路2段92號	2543-3535#3051 Fax：2521-8462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早療評估中心	評估 療育	發展評 估中心	黃曼菱	臺北市松山區 民生東路5段 163號之1號7樓	2768-0802#25 Fax : 2756-5912
財團法人 長庚紀念醫院	評估 療育	兒童 復健科	陳俊賢 呂怡貞	臺北市松山區 敦化北路199號 桃園縣龜山鄉 復興街5號 兒童醫院 5J	2713-5211#3123 Fax : 2875-7359 03-3281-200#8147 Fax : 03-3281-200 #8148
財團法人基督復臨 安息會臺安醫院	評估 療育	復健科	江長奇	臺北市松山區 八德路2段424號	2771-8151#2595 Fax : 8773-3719
國軍松山總醫院	療育	復健科	黃若涵	臺北市松山區 健康路131號	2764-2151#671901 Fax : 2769-6623
財團法人 國泰綜合醫院	評估 療育	社服室	林麗玲	臺北市大安區 仁愛路4段280號	2708-2121#1905 Fax : 2701-6818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仁愛院區	療育	復健科	謝佳芝	臺北市大安區 仁愛路4段10號	2709-3600#3126 Fax : 2704-6356
財團法人 宏恩綜合醫院	療育	復健科	鄭悅承	臺北市大安區 仁愛路4段61號	2771-3161#731 Fax : 2771-8052
臺北醫學大學 附設醫院	評估 療育	復健科	吳小鳴	臺北市信義區 吳興街252號	2737-2181#3306 Fax : 2378-1906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松德院區	評估 療育	兒童 精神科	邱顯智	臺北市信義區 松德路309號	2726-3141#1135 Fax : 2727-4809
財團法人新光 吳火獅紀念醫院	評估 療育	復健科	陳佩樺	臺北市士林區 文昌路95號	2833-2211#2533 Fax : 2838-9319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陽明院區	療育	復健科	于瑛輝	臺北市士林區 雨聲街105號	2835-3459 Fax : 2838-9513
三軍總醫院附設 民眾診療服務處	評估 療育	社服科	林建邦	臺北市內湖區 成功路2段325號	8792-3311#16572 Fax : 8792-7043 2871-2121#2940
臺北榮民總醫院	評估 療育	復健 醫學部	羅姍姍	臺北市北投區 石牌路2段201號	Fax : 2871-2121 #4074
財團法人振興 復健醫學中心	評估 療育	物理 治療室	林千珍	臺北市北投區 振興街45號	2826-4400#3808 Fax : 2826-4400 #3814
臺北市立關渡醫院	評估 療育	兒童 心智科	劉弘仁	臺北市北投區知 行路225巷12號	2858-7140 Fax : 2858-7141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忠孝院區	療育	復健科	陳逸展	臺北市南港區 同德路87號	2786-1288#8086 Fax : 2785-3223
臺北市立萬芳醫院	評估 療育	社服室	朱雅蓉	臺北市文山區 興隆路3段111號	2930-7930#1803 Fax : 2933-3025

### 三、學前教育

#### (一) 市立及公設民營托兒所

##### ◆班級型態：

1. 融合式普通班：班級人數30~50人左右，在普通班級中安排1~2位特殊幼兒，由教保人員進行融合教學，主要目的在提供特殊幼兒之團體互動機會。
2. 巡迴輔導：由社會局第五科協助辦理巡迴輔導，巡迴輔導老師不定期到校協助教保人員處理特殊幼兒之學習情形。

##### ◆招生對象：（依當年修定為主）

1. 設籍臺北市年齡2至6歲之特殊幼兒（父母雙方及幼兒）。

2. 領有各類輕度或中度肢障或重器障身心障礙手冊（需醫囑適合團體生活）或輕度發展遲緩證明者。

◆招生方式：

採隨時登記制，備齊資料後，先向臺北市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通報及轉介中心登記報名，待托兒所有空缺時，依照登記先後順序安排，若暫無空缺，則列入優先候補名單，等候轉介分發。

◆檢具證件：

1. 戶口名簿正本。
2. 身心障礙手冊或發展遲緩證明。
3. 完整之醫療評估報告書，含特教評估。
4. 其他相關文件（如低收入卡）。

◆洽詢單位：

社會局第五科，電話：2720-6506。  
臺北市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通報及轉介中心。  
電話：2756-8852。

(二) 私立托兒所

◆班級型態：

融合式普通班班級人數依該托兒所狀況而定。

◆招生對象：（依當年修定為主）

1. 二至六歲之特殊幼兒。
2. 由各托兒所決定可收托之特殊幼兒對象。
3. 每年度由社會局第五科彙整願意收托特殊幼兒之私立托兒所名單。

◆招生方式及應備證件：

沒有特定招生日期，依各托兒所之規定。

◆洽詢單位：

各私立托兒所。社會局第五科，電話：2720-6506。

(三) 公立幼稚園

◆班級型態：

1. 融合式普通班：班級人數30人；每個班級收托1位特殊幼兒，由一般幼教老師進行融合教學，主要目的在提供特殊幼兒之團體互動機會，普及設置在各市立國小附設幼稚園中。
2. 集中式特幼班：班級人數5~8人；將特殊幼兒不分類集中

- 教學，由特殊教育老師針對學生實施個別化教學計畫。
- 3.巡迴輔導：由設立的巡迴輔導班之特教老師，依照區別至收托特殊幼兒之普通班進行巡迴輔導，協助老師處理特殊幼兒之學習情形。

◆招生對象：（依當年修定為主）

- 1.設籍臺北市3足歲至入小學前之特殊幼兒。
- 2.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發展遲緩證明者（不限障別及等級）。

◆招生方式：

每年3月辦理集中報名作業，並安排評估，依其評估結果及志願分發學校普通班或特殊班。

◆檢具證件：

- 1.戶口名簿正本。
- 2.身心障礙手冊或發展遲緩證明。

◆洽詢單位：

教育局特殊教育科，電話：2725-6347。

（四）私立幼稚園

◆班級型態：

融合式普通班，班級人數依該幼稚園狀況而定。

◆招生對象：

- 1.三至六歲之特殊幼兒。
- 2.由各幼稚園決定可收托之特殊幼兒對象。

◆招生方式及應備證件：

沒有特定招生日期，依各幼稚園之規定。

◆洽詢單位：

各私立幼稚園。教育局特殊教育科，電話：2725-6347。

（五）國小特教班

◆班級型態：

- 1.身心障礙資源班：各國小至少設置1班，輔導就讀普通班之身心障礙學生。
- 2.自足式特教班：將特殊學生不分類集中教學。

◆招生對象：

- 1.設籍臺北市6足歲以上兒童。

2.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發展遲緩證明。

◆檢具證件：

1. 戶口名簿正本。
2.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發展遲緩證明。

◆招生方式：

1. 每年3月1日至17日辦理，向各中心學校報名，並接受教育評估、晤談或訪談，由鑑定安置輔導委員會決議安置入學。
2. 上述所指特定學校，每年不一，請洽主辦單位。

◆洽詢單位：

教育局特殊教育科，電話：2725-6347。

(六) 臺北市早期療育綜合服務中心特殊教育資源教室

◆服務對象：

設籍本市0至6歲之幼兒，經專業討論後符合下列條件者建議留班：

1. 需進一步評估鑑定者：由於個案不確定性高，需再觀察。
2. 須予以專業輔導者：無法在其他安置場所得適當的幫助，需要專業處理一段時間，再回到一般特教班。
3. 特殊個案：可協助中心人員專業成長。

◆服務項目：

1. 親職教育：整合療育資源，邀請專家學者專題演講，提供政府單位、社教機構、基金會等辦理之研習訊息，蒐集報章雜誌與幼教及特教相關文章，提供給父母有關的知識，討論孩子教養態度及策略。
2. 小組教學：包含團體活動、角落時間、社區適應、體能律動及視聽教學等以增進幼兒之人際關係及加強其社會技能。
3. 個別教學：新入班或特殊身體病弱之幼兒，先排個別教學，待其能力穩定後再依其個別差異編入小組。

◆洽詢單位：

臺北市早期療育綜合服務中心特殊教育資源教室  
(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5段163之1號7樓)。  
電話：2768-0244，傳真：2756-8432。

(七) 公設民營及私立兒童發展中心

◆服務對象：

設籍本市0至6歲之幼兒，依各兒童發展中心設立宗旨收容不同之障別。

◆服務項目：

- 1.日間托育服務。
- 2.部份時制療育訓練。

◆洽詢單位：

各兒童發展中心。

機構名稱	服務對象	服務型態	地 址	電 話
臺北市永明發展中心	15歲以上中、重、極重度智障及合併智障之多重障礙日間照顧：0至6歲發展遲緩或身心障礙幼兒	日間照顧 早期療育	北市北投區石牌路2段115號4-6樓	2828-3051 Fax：2828-3054
臺北市大同兒童發展中心	0至6歲中、重、極重度智障及合併智障之多重障礙者：發展遲緩幼兒	日間照顧 早期療育	北市大同區昌吉街52號6-7樓	2585-7501 Fax：2585-8355
臺北市弘愛自閉症發展中心	中、重、極重度自閉症者	日間照顧 早期療育	北市中正區濟南路2段46號4樓	2322-3398 Fax：2322-3398
臺北市城中發展中心	學齡前及15歲以上中、重、極重度智障及合併智障之多重障礙者：0至6歲發展遲緩或身心障礙幼兒	早期療育 住宿通勤 (教養職訓)	北市中正區汀州路2段172號	2364-3036 Fax：2364-3040
臺北市博愛發展中心(文德)	發展遲緩兒童及0至6歲之中、重、極重度智障及合併智障之多重障礙者	日間照顧 早期療育	北市內湖區江南街71巷60號	2798-7319 2797-6606 Fax：2798-7323
臺北市萬芳發展中心	15歲以上中、重、極重度智障及合併智障之多重障礙者：0至6歲發展遲緩或身心障礙幼兒(智能障礙或合併智障之多重障礙)：科技輔具不限對象	早期療育 通 勤 (教養職訓)	北市文山區萬美街1段55號2樓	2239-6169 Fax：2239-6170
臺北市私立育仁兒童發展中心	0至6歲智障及合併智障之多重障礙者或發展遲緩幼兒	通 勤 (教 養)	北市萬華區萬大路387巷15號	2307-8393 Fax：2307-8917
臺北市私立同舟發展中心	0至6歲中、重、極重度多重障礙、腦性麻痺及其家庭	通 勤 早期療育 (教 養)	北市士林區中正路420號2樓及2樓之1	2831-7222 Fax：2831-7929
臺北市私立心路兒童發展中心	0至6歲中、重、極重度多重障礙、腦性麻痺及其家庭	通 勤 早期療育 (教 養)	北市大安區復興北路232號	2508-0635 Fax：2508-0639
臺北市私立第一兒童發展中心	0至6歲智障及合併智障之多重障礙者或發展遲緩幼兒	通 勤 早期療育 (教 養)	北市信義區信義路5段150巷342弄17號之7	2722-4136 Fax：2720-1932
臺北市私立婦幼家園	0至6歲身心障礙兒童(含發展遲緩兒童)	日間服務 個案管理	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6段180巷42弄69號	8792-5072 Fax：8792-4583
臺北市私立至德聽語中心	6歲以下身心障礙者(聽障)	日間服務 早期療育	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5段441號1樓	8861-2109 Fax：2883-0379
臺北市私立自閉症療育發展中心	0至6歲身心障礙兒童(自閉症)	早期療育	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1段90號1樓	2369-2918 Fax：2369-2917



## 肆、社區精神衛生篇

### 一、社區精神醫療照護服務

本市社區精神病患追蹤照護業務，已落實由各區健康服務中心公共衛生心理護理人員執行，此項工作主要職責為追蹤精神病患居家生活情形，並視病患需要協調相關機構提供必要的服務與協助。

#### ◆主辦單位：

衛生局醫護管理處（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樓東南區）。

#### ◆服務電話：

2728-5278、2728-7162、2720-7101。

#### ◆承辦單位：

臺北市12區健康服務中心。

- |                    |                |
|--------------------|----------------|
| 1.松山區：八德路4段692號    | 電話：2767-1757   |
| 2.信義區：信義路5段15號     | 電話：2723-4598   |
| 3.大安區：辛亥路3段15號     | 電話：2733-5831   |
| 4.中山區：松江路367號7樓    | 電話：2501-4612~6 |
| 5.中正區：牯嶺街24號       | 電話：2321-5158   |
| 6.大同區：昌吉街52號       | 電話：2585-3227   |
| 7.萬華區：東園街152號      | 電話：2303-3092   |
| 8.文山區：木柵路3段220號3樓  | 電話：2234-3501   |
| 9.南港區：南港路1段360號7樓  | 電話：2782-5220   |
| 10.內湖區：民權東路6段99號2樓 | 電話：2791-1162~4 |
| 11.士林區：中正路439號2樓   | 電話：2881-3039   |
| 12.北投區：石牌路2段111號7樓 | 電話：2826-1026   |

### 二、精神科緊急就醫服務

當119消防人員、警察人員或相關單位在協助精神病患就醫過程中，無法決定是否為嚴重精神病患，或者遇到病患或家屬與協助送醫人員有爭議時，可連絡「社區緊急個案醫療小組」由精神醫療專業人員到社區中提供專業的協助，使社區中需要精神醫療的病患及其家屬，獲得適當的就醫協助。

◆主辦單位：

衛生局醫護管理處（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樓東南區）。  
服務電話：2728-5278、2728-7162、2720-7101。

◆承辦單位：

分南北兩區，分別由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松德院區及國軍北投醫院協助執行職務，分區如下：

- 1.南區（包括松山、萬華、中正、大安、信義、南港、文山7個行政區）

承辦單位：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松德院區  
（地址：信義區松德路309號）。

服務電話：單一聯絡電話：2726-3141轉1266。

- 2.北區（包括北投、士林、內湖、大同、中山5個行政區）

承辦單位：國軍北投醫院（地址：北投區新民路60號）。

服務電話：上班時間：2896-2095。

下班時間：2895-7633或  
0922429284張小姐。

### 三、精神醫療居家服務

◆服務對象：

社區中具有以下3種情形之社區精神病患可洽下列醫院提供出訪到府之診療服務：

- 1.罹患嚴重精神疾病，且有症狀明顯干擾家庭及社區生活，並拒絕就醫者。
- 2.無病識感，有中斷治療之虞者。
- 3.精神功能嚴重退化，需醫療照護者。

◆主辦單位：

衛生局醫護管理處（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樓東南區）。  
服務電話：2728-5278、2728-7162、2720-7101。

◆承辦單位：

精神醫療居家服務機構地址及電話

機構名稱	地址	電話
臺北榮民總醫院	北投區石牌路2段201號	2875-7010
國軍北投醫院	北投區新民路60號	2891-4540
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中正區中山南路7號	2312-3456#6797



臺北市立萬芳醫院	文山區興隆路3段111號	2930-7930	
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	中山區中山北路2段92號	2809-4661#2733	
三軍總醫院	內湖區成功路2段325號	8792-3311#10396	
財團法人私立台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信義區吳興街252號	2737-2181#3666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松德院區	信義區松德路309號	2726-4186
	仁愛院區	大安區仁愛路4段10號	2709-3600#5245
	中興院區	大同區鄭州路145號	2552-3234#6298
	和平院區	中正區中華路2段33號	2388-9595#8431
	陽明院區	士林區雨聲街105號	2835-3456#6362

#### 四、精神復健機構服務

##### ◆精神復健機構包括：社區復健中心、康復之家

1. 社區復健中心：以提供多樣化的生活與職能訓練，強化病患在社區的生活能力，以達成獨立生活為目標。
2. 康復之家：介於醫院與家庭之間，提供一個半保護性、暫時性、支持性的居住環境。

##### ◆主辦單位：

衛生局醫護管理處（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樓東南區）。  
服務電話：2728-5278、2728-7162、2720-7101。

##### ◆承辦單位：

精神復健機構地址及電話

機構名稱	地址	電話
國軍北投醫院社區復健中心	北投區新民路60號	2896-2095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文山職能工作坊	文山區興隆路2段160號1~2樓	2933-2373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心湖職能工作坊	內湖區康樂街150號3樓	2634-9681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草山職能工作坊	士林區健業路7號	2862-2470
私立心園社區復健中心	萬華區西園路2段362號3樓	2339-4979
私立恩心社區復健中心	中正區南海路112巷11號1樓	2332-4238
私立均仁坊社區復健中心	大安區復興南路2段160巷1號1樓	2332-4238
私立永青康復之家	信義區吳興街284巷77號	2738-7378
私立杏和康復之家	士林區忠誠路2段10巷5號1樓	2833-1378
私立怡慈康復之家	文山區羅斯福路6段73、75號1~2樓	2934-6176

私立文山安康之家	文山區樟新街8巷5弄9號1樓	2219-3155
私立天母安康之家	士林區中山北路6段195巷9弄3號	2833-9860
私立遠光康復之家	士林區中山北路6段195巷9弄1號	2833-9870
私立文真康復之家	士林區中山北路6段195巷9弄4號	2833-9870
私立演慈康復之家	北投區中央南路136號	2891-3688
私立慈佑康復之家	松山區民生東路5段223-1號1樓	2756-8079
私立東湖康復之家	內湖區康樂街72巷17弄9號1樓	2634-1925-6
私立奇岩康復之家	北投區奇岩路105號	2897-5702
私立宜達康復之家	北投區崇仁路1段5號1~3樓	2894-3773
私立協和康復之家	北投區行義路114巷2號	2873-2281-3
私立安如康復之家	中山區民族東路498號	2517-6790
私立立泓康復之家	文山區羅斯福路6段12號2樓	2933-6593
私立吉田康復之家	內湖區民權東路6段90巷18號5樓	2790-0000
私立復友康復之家	萬華區萬大路314號	2304-8792
私立大同康復之家	大同區延平北路3段4號3樓	2585-0425
私立萬華康復之家	萬華區西園路2段243之5號	2339-7817
私立慈誠康復之家	士林區中山北路6段290巷43號2樓	2837-8580
私立如意康復之家	大安區和平東路2段62巷2之2號	2735-8537
松山醫院附設松山康復之家	松山區寶清街109、111號1樓	2761-6534
私立木柵康復之家	文山區木柵路4段159巷2之10、11號1~2樓	8230-0469
私立均怡康復之家	文山區萬利街71號2~4樓	8230-1082
私立迦園康復之家	萬華區萬大路51號	2306-0501
私立長安康復之家	中山區松江路90巷3之7、3之8號4樓	2523-9989
私立承宏康復之家	北投區崗山路26之1號1~3樓、	2895-3368
私立南港康復之家	南港區研究院路1段23號1~2樓	2788-7388
私立均德康復之家	大安區復興南路2段160巷1號2~3樓	2707-5696 2707-2786
私立新天地康復之家	中正區汀州路3段188號2樓、2樓之4	2367-3110
私立承安康復之家	北投區溫泉路18之1、18之2號1~4樓	2896-1316
私立德安康復之家	中正區南海路112巷11號4~5樓	2332-7955
私立南海康復之家	中正區南海路112巷11號2~3樓	2332-7955
私立崇耕康復之家	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17號3樓	2653-3003



## 伍、教育篇

### 一、特殊教育

#### ◆服務對象：

學齡階段之身心障礙學生（依法均有受教育權利）。

#### ◆新生入學：

新生於接獲入學通知後，除按學區至各指定學校報到外，身心障礙學童或學齡階段之失學身心障礙兒童於每年4月到6月由教育局特殊教育科統一辦理鑑定與分發。

#### ◆洽辦單位：

教育局特殊教育科，電話：2725-6341~7。

### 二、學雜費減免

#### ◆補助對象：

就讀本市特殊學校、高中及高職（含進修學校）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之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 ◆補助基準：（依教育局規定辦理）

學生別	就讀私立學校者		就讀公立學校者		就讀特殊教育學校者
	私立高中、高職、綜合學校	私立實用技能班	公立高中、高職、綜合學校	公立實用技能班	
極重度	18,000元	12,000元	6,000元	7,000元	7,000元
重 度	12,000元	8,000元	3,000元	4,000元	6,000元
中 度	6,000元	4,000元	2,000元	2,000元	5,000元
輕 度					

◎高職特教班不另減免：私立高職特教班之學雜費由教育部補助，已免繳學雜費，不另減免。市立高職特教班學生需收取學費，雜費已由教育部補助免繳雜費。

◎本市公私立高職實用技能班第一年段學生之學費（鐘點費）不另減免。

◎低收入戶學生減免全部學雜費。

#### ◆洽辦單位：

各就讀學校。

#### ◆洽詢單位：

教育局特殊教育科，電話：2725-6344。

### 三、優先就讀各國小附設幼稚園及公立幼稚園

#### ◆服務對象：

父母一方為中、重度身心障礙者之直系血親適齡幼兒，得於招生名額內申請優先入園。

#### ◆辦理時間：

每年5月下旬辦理。

#### ◆洽辦單位：

各就讀公立幼稚園。

#### ◆洽詢單位：

教育局幼兒教育科，電話：2725-6389、2759-3371。

### 四、補助身心障礙幼兒教育費

#### ◆服務對象：

- 1.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滿1年，且至少與父母任何一方或法定監護人同戶（以戶口名簿正本登載為準）。
- 2.實際就讀於本市立案之私立幼稚園。
- 3.持有身心障礙手冊或健保局核發之重大傷病卡或臺北市早療醫療院所鑑定為「發展遲緩」之診斷證明書或鑑定報告書。

#### ◆補助標準：

就讀一學期補助教育費5,000元。

#### ◆洽辦單位：

各就讀立案之私立幼稚園。

#### ◆洽詢單位：

教育局特殊教育科，電話：2725-6347、2759-3371。

### 五、獎助學金

#### ◆申請資格：

就讀本市特殊學校、高中、高職、國中、國小之特殊教育學生（身心障礙類應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經本市鑑輔會鑑定安置之學生），學習表現良好，且未領取政府提供之補助費及獎助學金者（不含減免學雜費、私立高中職學雜費補助、身心障礙者津貼及低收入戶生活補助）。

◆申請方式：

符合申請條件之學生，由學生或家長填妥申請表，於每年9月20日前向就讀學校提出申請，逾期不受理。

◆洽詢單位：

各就讀學校。

## 六、教育代金

◆申請對象：

- 1.年滿6足歲至未滿15足歲，並持有重度以上身心障礙手冊（不含視障、聽障、語障、顏面傷殘）、患其他重大疾病（如白血病、惡性腫瘤等）或其他特殊狀況，且有在家教育之必要者。
- 2.未在政府委託之社會福利機構附設特教班就讀者。
- 3.未享有公費之待遇者。

◆發放方式與金額：

- 1.每學年度分兩期發放教育代金（第一期發放9月至12月，第二期發放1月至6月）。
- 2.在家自行教育者每月3,500元。
- 3.每年發給1次，就讀社會福利機構者每月新臺幣6,000元（接受社會局教養補助者如所獲補助與規定之收費標準之差額低於教育代金額度，按其差額補助，如差額超過代金額度，仍依代金額度補助之）。

註：有關申請時間，發放方式與金額依教育部規定辦理。

◆申請方式：

由家長或法定監護人檢附相關證件填妥申請表，於下列時間內向戶籍所在學區學校申請：

- 1.第一學期：每年9月20日前（上班時間內）。
- 2.第二學期：每年3月10日前（上班時間內）。

◆洽辦單位：

學生戶籍所在之各國民中小學。

◆洽詢單位：

教育局特殊教育科，電話：2725-6344。

## 七、學童交通車或交通費補助

### ◆申請對象：

設籍本市且就讀本市特殊教育學校（國中部、國小部）或公私立國民中、小學（不含附設幼稚園），並符合下列申請條件之身心障礙學生：

1.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
2. 無法自行上下學。
3. 未搭乘特教專車之學童。

### ◆補助標準：

交通補助費每生每日以40元為上限，並以實際上課日數計（不含寒暑假到校日期）。

### ◆洽辦單位：

各就讀學校。

### ◆洽詢單位：

教育局特殊教育科，電話：2725-6341~7。

## 八、公費留學補助申請

### ◆應考資格：

1. 教育部自87年起於每年舉辦之公費留學考試，提供5名名額予身心障礙考生（含重度以上視覺障礙及聽覺障礙名額各1名），經錄取者可依規定獲得教育部公費獎助赴國外大學攻讀或研究國家建設所需各類高級專門知識與技術。
2. 目前公費留學考試之類別、報名資格以教育部每年公費留學考試簡章、公費留學行政契約書及相關規定為準。

### ◆洽詢單位：

教育部國際文化教育事業處

網址：[http://www.edu.tw/EDU\\_WEB/Web/BICER/index.php](http://www.edu.tw/EDU_WEB/Web/BICER/index.php)

電話：2356-5737，傳真：2397-6980。



## 陸、就業篇

### 一、職業訓練

#### (一)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委託辦理訓練

##### ◆洽辦單位：

職業訓練局 地址：臺北市大同區延平北路2段83號。  
電話：8590-2524。

#### (二)本府勞工局辦理職業訓練

##### ◆服務對象：

凡持有身心障礙手冊之本市市民，每年6月及12月接受報名，7月及1月開訓。詳細招生班次及規定以當年度招生簡章為準。

##### ◆洽辦單位：

本市勞工局職業訓練中心  
地址：臺北市士林區士東路301號。  
電話：2872-1940轉206、208、209。

### 二、就業服務

##### ◆洽辦單位：

- 1.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就業服務（臺北市政府勞工局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辦公室）  
地址：臺北市大同區迪化街1段21號6樓。  
電話：2559-8518轉215，傳真：2559-8528。
- 2.臺北市政府勞工局就業服務中心  
地址：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3段287號。  
電話：2594-2277，傳真：2596-4411。
- 3.西門就業服務站  
地址：臺北市萬華區峨嵋街81號。  
電話：2381-3344，傳真：2371-9805。



- 4.南港就業服務站  
地址：臺北市南港區南港路1段360號4樓  
（南港區行政大樓）。  
電話：2788-1973，傳真：2783-2844。
- 5.北投就業服務站  
地址：臺北市北投區新市街30號5樓。  
電話：2898-1819，傳真：2898-1512。
- 6.內湖就業服務站  
地址：臺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6段99號7樓。  
電話：2790-0399，傳真：2790-7030。
- 7.松山就業服務站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松隆路290號2樓。  
電話：2760-8449，傳真：2762-9207。
- 8.臺北火車站就業服務臺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北平西路3號1樓東區就業服務台。  
電話：2381-1278。
- 9.景行就業服務站  
地址：臺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6段393號B棟。  
電話：8931-5334，傳真：8931-5333。
- 10.頂好就業服務站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大安路1段77號  
（東區地下街店舖1）。  
電話：2740-0922，傳真：8931-5333。

### 三、身心障礙者創業協助

#### ◆自力更生方案：

協助身心障礙者自力更生，透過身心障礙者創業所需之營業場所租金及設備補助，以減輕其創業負擔。

#### ◆資格條件：

- 1.設籍並實際居住臺北市繼續6個月以上。
- 2.年滿20歲，60歲以下，持有本市核換發或註記之身心障礙手冊。
- 3.具有創業意願及工作能力。
- 4.新創業或已創業未滿1年。
- 5.未曾領有政府發給之創業補助。



◆應備文件：

- 1.申請書。
- 2.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影本。
- 3.戶口名簿影本。
- 4.創業計畫書。
- 5.未曾領有政府發給創業補助之切結書。

◆洽辦單位：

臺北市政府勞工局第三科。  
電話：2559-8518分機299、300。

## 四、市場攤位

市場管理處於新規劃傳統市場保留3%攤位優先供身心障礙者申請經營。

◆資格條件：

- 1.設籍並居住本市滿6個月以上。
- 2.領有身心障礙手冊。
- 3.年滿20歲。
- 4.不具軍、公、教、學生身分。

◆應備文件：

申請書（可由市場管理處網站下載）、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影本、戶口名簿正反面影本，寄本市市場管理處第一科辦理。

◆洽辦單位：

本市市場管理處第一科，電話：2341-5241分機2115。  
地址：臺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1段8號3樓。

## 五、按摩技術士執業許可證申請

◆服務對象：

- 1.持有視覺障礙身心障礙手冊。
- 2.持有勞委會核發丙級或乙級按摩技術士證。

◆應備文件：

- 1.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影本1份。
- 2.勞委會核發丙級按摩技術士證影本1份。
- 3.公立醫院或衛生所開立最近3個月健康證明書正本1份。
- 4.最近2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3張。
- 5.身分證正反面影本1份。

◆洽辦單位：

- 1.臺北市按摩業職業工會（電話：2100-2425）轉勞工局第三科核辦。
- 2.臺北市政府勞工局第三科（電話：2728-7036）。

## 六、理療按摩許可證申請

◆服務對象：

- 1.持有視覺障礙身心障礙手冊。
- 2.持有勞委會核發乙級按摩技術士證並領有按摩技術士執業許可證。
- 3.於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學校或符合教育部訂頒之國外學歷查證作業要點規定之學校修習理療按摩相關專業技術領有證書；或參加政府機關自行或委託辦理之理療按摩專業訓練領有證書。

◆應備文件：

- 1.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影本1份。
- 2.勞委會核發乙級按摩技術士證影本1份。
- 3.按摩技術士執業許可證影本1份。
- 4.公立醫院或衛生所開立最近3個月健康證明書正本1份。
- 5.最近2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3張。
- 6.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學校或符合教育部訂頒之國外學歷查證作業要點規定之學校修習理療按摩相關專業技術領有證書；或參加政府機關自行或委託辦理之理療按摩專業訓練領有證書。

◆洽辦單位：

- 1.臺北市政府勞工局第三科，電話：2728-7036。

## 七、手語翻譯服務

### ◆服務對象：

1. 勞工局暨附屬機關。
2. 本市機關、企業行號。
3. 本市社會福利機關（構）、團體。
4. 本市聽語障市民（設籍本市，並檢附身心障礙手冊）。

### ◆服務項目：

1. 就業相關服務需求。
2. 勞工局暨附屬機關辦理各項業務。

### ◆服務申請時間：

週一至週五 9：00~12：00、14：00~17：00。

### ◆服務地點：

以臺北市優先，臺北市以外之臺北縣地區視申請及人力調配狀況決定。

### ◆申請方式：

傳真、網路申辦、親洽。

### ◆洽辦單位：

1. 勞工局第三科，電話：2559-5818分機301、302，謝奇宏先生或潘秋雯小姐。傳真：2549-0497、2559-8528。
2. 線上申請：[www.e-services.taipei.gov.tw](http://www.e-services.taipei.gov.tw)〈臺北市民e點通〉
3. 申請表格備索：請洽勞工局第三科永樂辦公室（臺北市大同區迪化街1段21號6樓）或逕自臺北市政府勞工局網站<http://www.bola.taipei.gov.tw>/下載使用。



## 柒、住宅篇

### 承租國宅等候登記

#### ◆服務對象：（應具備下列條件）

- 1.年滿20歲，在本市設有戶籍滿6個月者。
- 2.與直系親屬設籍於同一戶或有配偶者，或年滿40歲無配偶者；或父母均已死亡，戶籍內有未滿20歲或已滿20歲仍在學、身心障礙或沒有謀生能力且無自有住宅之兄弟姊妹需要照顧者。
- 3.本人、配偶、戶籍內之直系親屬及其配偶，均無自有住宅者。
- 4.符合行政院公告之收入較低家庭標準者（95年家庭收入低於87萬元以下）。
- 5.未享有政府其他居住補助者。（有關各出租國宅區位、租金及人口數等限制，請查看臺北市等候承租國宅申請書）

#### ◆應備文件：

- 1.臺北市等候承租國宅申請書。  
（至臺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1段8號10樓服務櫃台索取或利用網際網路<http://www.planning.taipei.gov.tw/>下載）。
- 2.以身心障礙戶身分申請者需檢附身心障礙手冊影本1份。

#### ◆辦理方式：

- 1.親自或委託辦理（臺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1段8號10樓服務櫃台）。
- 2.郵寄辦理（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都市發展局）。
- 3.線上申辦（網址：<http://www.e-services.taipei.gov.tw/>）。

#### ◆洽辦單位：

都市發展局居住政策及服務科，電話：2321-2186。

#### ◆相關規定：

請至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網站（網址：<http://www.planning.taipei.gov.tw/>）查詢等候承租國宅申請注意事項。



## 捌、交通篇

### 一、悠遊卡（愛心卡及愛心陪伴卡）申請

#### ◆申請資格：

- 1.設籍並實際居住臺北市1年，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之身心障礙者及其必要陪伴者，可申請愛心悠遊卡（一）及愛心陪伴卡。
- 2.設籍並實際居住臺北市未滿1年、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之身心障礙者及其必要陪伴者，可申請愛心悠遊卡（二）及愛心陪伴卡。

#### ◆應備文件：

- 初次申請需身心障礙者本人親自申請
- 1.愛心卡：國民身分證、身心障礙手冊正本、印章、3個月內兩吋正面、光面、半身、彩色照片一式2張。
  - 2.愛心陪伴卡：身心障礙者申請愛心卡時，於同1張申請書上勾選。（每位身心障礙者只限申請1張愛心陪伴卡）

#### ◆洽辦單位：

向戶籍所在地區公所社會課辦理（電話請參閱附錄三）。

#### ◆洽詢單位：

- 1.各區公所社會課。
- 2.社會局第四科，電話：2725-6966。

### 二、乘車優待

#### ◆本市聯營公車及捷運搭乘優待：

票種	公車	捷運
愛心悠遊卡（一）	1.每月60次免費搭乘公車，次數不累計至次月，每月均重新自動起算。 2.每月免費乘次使用完後，可自行加值，不限次數半價優待。	自行加值後，不限次數以優待票價半價收費。
愛心悠遊卡（二）	自行加值後，不限次數以優待票價半價收費。	
愛心陪伴卡	自行加值後，不限次數以優待票價半價收費（愛心陪伴卡限不特定之1人使用，須緊接在愛心卡之後使用方為有效，單獨使用者以全票費率計算）。	

#### ◆其他：

依據身心障礙者保護法第50條規定，身心障礙者及其監護人或必要陪伴者1人搭乘國內公、民營水、陸、空公共交通工具，憑身心障礙手冊，應予半價優待。

### 三、停車優待

#### ◆辦理方式：

- 1.身心障礙者駕駛自用汽車或無法自行開車者，由其監護人或必要陪伴者1人載送身心障礙者本人時，停放於本市公有路邊計時、路邊計次、PDA開單之平面及橋下（均含身心障礙專用停車位）停車場，享免費停車優待（請出示身心障礙專用停車位識別證（或持經身心障礙者簽章之專用車牌照片）、身心障礙手冊、駕駛執照及行車執照，並經收費管理員查核無誤）。
- 2.身心障礙者駕駛自用汽車或無法自行開車者，由其監護人或必要陪伴者1人載送身心障礙者本人時，停放於本市公有路外（立體、地下、24小時收費之平面）停車場，享停車當次（含跨日停車）前4小時免費，以後半價收費，同一停車場每日限優惠1次，超過1次以上者應依停車時數半價收費（請出示身心障礙專用停車位識別證（或懸掛專用車牌）、身心障礙手冊、駕駛執照及行車執照，並經收費管理員查核無誤）。
- 3.身心障礙者車籍登記為其本人或載送身心障礙者之同一戶家屬所有之車輛，可憑身心障礙專用停車位識別證（或專用車牌簽章照片）、身心障礙手冊、駕駛執照及行車執照（載送身心障礙者增驗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並限設籍臺北縣市），申辦半價優惠月票，且同一停車場每人限申辦1張月票。

#### ◆相關規定：

請至臺北市停車管理處網站（[www.pma.taipei.gov.tw](http://www.pma.taipei.gov.tw)）查詢「臺北市停車管理處公有收費停車場身心障礙者優惠停車查核作業規定」。

#### ◆洽詢單位：

臺北市停車管理處，電話：2759-0666。

### 四、身心障礙者小型冷氣車（復康巴士）預約叫車服務

#### ◆服務對象：

- 1.領有臺北市身心障礙手冊且設籍於臺北市並實際居住臺北市者，或居住於臺北市領有臺北市政府發放之榮譽市民證明之外籍身心障礙者。
- 2.經相關團體邀請至臺北市進行公益性參訪活動卻有需要，且報經臺北市政府交通局核准之外籍及外縣市身心障礙者。

### ◆服務範圍：

臺北市聯營公車服務區域（臺北縣境可達之淡水、八里、蘆洲、三重、五股、新莊、板橋、永和、中和、土城、新店、汐止、樹林、鶯歌、三峽、泰山、深坑、石碇等），起點或迄點必須位於臺北市內，惟每日上午11時以前服務班次起點須位於臺北市境內。

### ◆服務費用：

比照臺北市之計程車費率1/3計價（一般費率），共乘再打66折（共乘費率）。

### ◆服務時間：

- 1.一般服務時段：每日上午6:00起發頭班車（抵達乘客預定地點）至晚上11:00為末班車（抵達乘客預定地點）。
- 2.延長服務時段：晚上11:00至翌日6:00增闢兩輛車為全市身心障礙者服務（乘車費用採一般費率計）。

### ◆洽辦單位及服務電話：

臺灣租車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伊甸福利基金會（由交通局委託辦理）。

項 目		電 話	注意事項
預約查詢專線	特A等級	2507-8000 (臺灣租車公司) 2910-3666 (伊甸基金會)	1.預約訂車服務時間： 5日前電話預約訂車 上午為 9:00起至12:30止， 下午為 13:30至17:00止。 其他日訂車為8:30分起。 2.請於用車前5日起至前1日中午12:30前止利用電話、傳真或網路預約訂車。
	A等級	2507-8000 (臺灣租車公司) 2910-3666 (伊甸基金會)	1.預約訂車服務時間： 上午為 8:30至12:30止， 下午為 13:30至17:00止。 2.請於用車日前4日起至前1日中午12:30前止，利用本專線、傳真或網路辦理預約訂車。
	B等級	2507-8000 (臺灣租車公司) 2910-3666 (伊甸基金會)	1.預約訂車服務時間： 上午為 8:30至12:30止， 下午為 13:30至17:00止。 2.請於用車日前3日起至前1日中午12:30前止，利用本專線、傳真或網路辦理預約訂車。
臨時叫車專線		2516-6966 (臺灣租車公司) 2910-3733 (伊甸基金會)	臨時叫車時間：前1日下午17:00至22:00及當日上午08:00起，以臨時叫車電話專線洽訂臨時車趟。
傳真叫車專線		2516-9699 (台灣租車公司) 2910-3739 (伊甸基金會)	限無法以電話聯絡者，如聽語障朋友。

網路預約網址	<a href="http://www.aps.com.tw">http://www.aps.com.tw</a> (台灣租車公司) <a href="http://www.eden.org.tw">http://www.eden.org.tw</a> (伊甸基金會)
申訴專線	台灣租車股份有限公司：0800-222-053 (免付費)。 財團法人伊甸福利基金會：0800-880-001 (免付費)。 臺北市政府交通局第三科：2723-3016。

◆相關規定：

請至臺北市政府交通局網站 ([www.dot.taipei.gov.tw/newch/](http://www.dot.taipei.gov.tw/newch/)) 查詢「臺北市身心障礙者小型冷氣車乘客服務需知」。

## 五、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申請

◆服務對象：

1. 設籍本市，領有本市核（換）發或註記之身心障礙手冊者本人，或須乘載身心障礙者之同戶籍家屬。但身心障礙者本人或其家屬1人只得申請1張。
2. 與身心障礙者本人為同址分戶不得申請專用停車位識別證。

◆應備文件：

備齊下列文件逕寄或親至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服務站（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申請。

1. 申請表（請洽各區公所社會課或自社會局網站[www.dosw.tcg.gov.tw](http://www.dosw.tcg.gov.tw)下載）。
2. 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影本。
3. 駕駛執照影本（機車須註明特製車）。
4. 汽車或機車行車執照影本（機車須註明特製車）。
5. 申請者、行照及駕照持有人須為身心障礙者之同一戶籍家屬，並檢具全戶戶口名簿。
6. 受委託申請者，應檢具申請委託書（身心障礙者本人或家屬申請時免附）。

駕照、行照持有人須與身心障礙者同戶籍且為親屬關係。

◆洽辦單位：

社會局服務站，電話：2722-1839，傳真：8786-1499。

## 六、身心障礙者專用車輛牌照申請

◆申請資格：

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領有本市核（換）發或註記之身心障礙手冊者。（身心障礙者專用車輛牌照與專用停車位識別證，二者僅能擇一申請。）



### ◆應備證件：

#### (一) 已領有牌照車輛：

1. 填具異動登記書2張。
2. 身心障礙手冊(以家屬名義申領者，須加附與身心障礙者同戶之戶口名簿影本)。
3. 車主國民身分證（或有效之汽車駕駛執照）、印章（本人得簽名）。
4. 車輛車籍資料（即牌照登記書）、行車執照、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保險證。
5. 原車輛號牌兩面。

#### (二) 新車新領身心障礙者專用車輛牌照：

1. 身心障礙手冊（以家屬名義申領者，須加附與身心障礙者同戶之戶口名簿影本）。
2. 車主國民身分證（或有效之汽車駕駛執照）、印章(本人得簽名)。
3. 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保險證。
4. 檢驗合格之登記書（一式兩份）及道路交通安全規則規定之車輛來歷憑證。

#### 注意事項：

1. 申請牌照異動登記前，汽車使用牌照稅、汽車燃料使用費及違規積案應先結清，已逾行照上之檢驗日期者應先驗車合格，始能辦理。動產抵押車輛，請加附債權人同意書。
2. 申領身心障礙者專用車輛牌照（車主依本身意願選擇，不強制換發），以個人名義領照之自用小型汽車為限，且應向車籍所轄公路監理機關辦理。
3. 僅能就專用牌照或專用停車位識別證，擇一辦理（若原已領用專用停車位識別證，欲換領專用號牌，請先繳回）。
4. 以1人1車1牌照為限。
5. 領用專用牌照之車輛，辦理過戶登記移轉至不符領用專用牌照之車主時，須同時換領一般車輛牌照，並均依規定繳交相關規費。
6. 領用專用牌照原因消滅時，領用人應將牌照繳回或換領一般車輛牌照。
7. 有換領車牌者，均須依規定繳交相關規費（號牌費用600元）。
8. 其他未盡事宜應依照道路交通安全規則暨相關法規辦理。

### ◆洽辦單位：

- 臺北市監理處，電話：2763-0155轉305。  
臺北市監理處北區分處，電話：2831-4155轉346。

## 七、免徵使用牌照稅優惠

### ◆申請資格：

持有身心障礙手冊，並領有駕駛執照者使用之交通工具，每人以1輛為限。但因身心障礙情況，致無駕駛執照者，每戶以1輛為限，免徵使用牌照稅。

### ◆應備文件：

- 身心障礙者有駕駛執照者：
  - 身心障礙手冊。
  - 行車執照（限身心障礙者所有）。
  - 駕駛執照。
- 身心障礙者無駕駛執照者：
  - 身心障礙手冊。
  - 行車執照。
  - 車主與身心障礙者設籍於同一地址且有親屬關係之戶口名簿。

### ◆洽辦單位：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所屬13分處，地址、電話詳附錄九。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松山分處駐臺北市監理處。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士林分處駐臺北市監理處北區分處。

## 八、盲人聲響號誌（特種交通號誌）設置查詢及維護

### ◆服務內容：

為落實無障礙環境，加強視障人士通行之便利，根據本市視障團體需求及建議，選定視障人士出入頻繁之路口於現有行人號誌加裝聲響，以增進穿越道路之安全。

### ◆設置地點：

傳統語音播報式，以遙控器啟動			
1	天母東路忠誠路	44	公園路襄陽路
2	文林路小北街	45	牯嶺街寧波西街
3	大龍路昌古街	46	福州街南昌路
4	大龍路酒泉街	47	館前路襄陽路
5	民權西路蘭州街	48	內湖路1段285巷口
6	西寧北路市民大道	49	內湖路江南街
7	西寧北路忠孝西路	50	民權東路6段81巷口
8	長安西路太原街	51	民權東路成功路
9	長安西路承德路	52	新光路捷運系統動物園正門
10	重慶北路民生西路	53	新光路捷運系統動物園側門
11	重慶北路民族西街	54	興隆路下崙街



12	重慶北路昌吉街	55	興隆路木柵路
13	重慶北路長安西路	56	石牌路振興街
14	重慶北路南京西路	57	八德路北寧路
15	重慶北路哈密街	58	八德路光復北路
16	重慶北路酒泉街	59	八德路延吉街
17	重慶北路歸綏街	60	八德路虎林街
18	塔城街市民大道	61	八德路寧安街
19	仁愛路大安路	62	敦化北路長春路
20	辛亥路復興南路	63	仁愛路光復南路
21	忠孝東路復興南路	64	光復南路443巷口
22	信義路建國南路	65	松山路虎林街89巷
23	建國南路2段151巷口	66	松壽路市府路
24	八德路建國北路	67	松壽路松智路
25	中山北路長春街	68	福德街84巷口
26	中山北路德惠街	69	同德路成福路
27	民權東路3段140巷口	70	同德路東新街
28	民權東路吉林路	71	南港路興中路
29	民權東路新生北路	72	興華路南港路1段
30	林森北路民生東路	73	中華路莒光街
31	林森北路長安西路	74	中華路廣州街
32	林森北路長春路	75	西寧北路洛陽街
33	松江路農安街	76	青年路國興街
34	長春路一江街	77	峨嵋街昆明路
35	南京東路一江街	78	桂林路昆明路
36	農安街林森北路	79	康定路長沙街
37	錦州街松江路	80	康定路貴陽街
38	錦州街建國北路	81	康定路廣州街
39	中山南路青島路	82	南京西路18巷口
40	中山南路徐州路	83	民生西路寧夏路
41	中山南路常德街	84	忠誠路2段啓明學校口
42	中山南路濟南路	85	信義路復興南路
43	公園路常德路	86	忠孝西路館前路
自動聲響			
87	松壽路新光三越百貨前		
觸動後聲響			
88	和平東路臥龍街		
89	南港路三重路口		
90	林森北路錦州街口		
95年計畫設置地點			
91	中山北路錦州街（傳統語音播報式，以遙控器啟動）		
92	民權東路龍江街（傳統語音播報式，以遙控器啟動）		
93	復興北路民生東路（傳統語音播報式，以遙控器啟動）		
	忠誠路2段啓明學校口（原傳統語音播報式以遙控器啟動，委託開發新式有聲號誌，觸動後或遙控器啟動後，發出通行方向聲響）		
合計93處有聲號誌路口			

## ◆洽詢單位：

交通局交通管制工程處，電話：（02）2759-9741。



## 玖、休閒篇

### 參觀文教設施或使用體育休閒場地優待

依據身心障礙者保護法第51條規定，身心障礙者及其監護人或必要之陪伴人1人進入收費之公立風景區、康樂場所或文教設施，憑身心障礙手冊應予以免費。其為私人者，應予半價優待。

#### ◆免費或折扣優待（臺北市立文教設施部分）：

- 1.臺北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展示場門票免費，宇宙劇場或立體劇場入場券半價優待。
- 2.臺北市立美術館：入館門票免費。
- 3.臺北市立兒童育樂中心：入園門票免費，明日世界太空劇場入場券半價優待，兒童科學館入場券6折優待。
- 4.臺北市立動物園：入園門票（身心障礙者及其必要陪伴者1人），身心障礙者出示證件搭乘 遊客列車及參觀教育中心動物生態暨恐龍博物館免費。
- 5.臺北市自來水園區：入園門票免費。
- 6.臺北市體育處所轄有售票場地：身心障礙者憑證免費。（相關場館簡介可查詢臺北市體育處市民運動服務網<http://tpg.tms.gov.tw>）

其餘各項風景、康樂、體育休閒及文教設施等參觀及使用之優待辦法，請逕洽各主管單位。



## 拾、其他篇

### 一、所得稅身心障礙特別扣除額優待

#### ◆辦理方式：

身心障礙者憑身心障礙手冊於每年申報所得稅可享有身心障礙特別扣除額。

#### ◆洽辦單位：

國稅局各分局、稽徵所。

### 二、臺北市稅捐稽徵處受理到府服務

#### ◆服務對象：

設戶籍或居住於本市之納稅義務人，持有身心障礙手冊之人士或行動不便之老人。

#### ◆服務項目：

- 1.無欠稅證明。
- 2.申請全國財產總歸戶資料。
- 3.殘障用車申請免徵使用牌照稅。
- 4.申請長期約定轉帳納稅。
- 5.終止長期約定轉帳納稅。

#### ◆洽辦單位：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總處及所屬13分處，地址、電話詳附錄九。

### 三、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會館場地外借服務

#### ◆服務對象：

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服務、活動之社會福利機構與團體。

#### ◆應備文件：

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會館活動場地使(借)用申請表並附活動計畫書（請至社會局網站[www.dosw.tcg.gov.tw](http://www.dosw.tcg.gov.tw)下載）。

#### ◆洽辦單位：

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會館。  
電話：2531-7576，傳真：2531-7588。



## 附 錄

附錄一 臺北市府社會局各科室業務執掌一覽表

單 位	業務範圍	電 話	傳 真
第一科	人民團體、工商團體、合作社、儲蓄互助社等輔導事項。	2725-6956~58 2759-7709~10	2759-7723
第二科	低收入戶生活扶助、醫療補助、急難救助、災害救助、低收入戶健康保險、平價物品供應、平價住宅管理及居民輔導等事項。	2725-6959 2759-7725~27	2759-7770
第三科	公私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之輔導與監督、身心障礙者之調查、補助與休閒服務，推行無障礙環境及專業人員之訓練等身心障礙福利事項。	2720-7157-58 2725-6963~65 2759-7728~29	2720-9229
第四科	公私立老人福利機構之輔導與監督、老人之安養、養護、休閒服務、社區照顧服務、人力資源運用及專業人員之訓練、獨居老人照顧服務等福利事項。	2759-7730 2725-6966~68	2759-7731
第五科	公私立兒童福利、婦女福利機構之輔導與監督；婦女之保護、救助、安置、婦女之成長及專業人員之訓練等兒童、婦女福利事項。	2720-6506 2725-6969~71	2720-6503 2722-2732
第六科	公私立育幼院、少年福利機構之輔導與監督、少年權益倡導、問題防治、保護、安置、生活扶助與專業人員之訓練等少年福利事項、兒童之保護救助、棄嬰之安置與領養。	2720-6507 2725-6972~74	2720-6513
第七科	社區發展及綜合規劃。	2720-6517 2720-6522 2725-6975~77	2720-6516
社工室	低收入戶、變故家庭危機調適、遊民安置輔導，推展團體、社區等社會工作專業服務；推動志願服務及社會工作師法所訂相關工作。	2720-6528 2720-6532 2720-6535 2720-6537	2759-7773

附錄二 臺北市各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一覽表

中心別	地 址	電 話	傳 真
中 山	臺北市中山區合江街137號3樓	2515-6222	2515-6224
大 同	臺北市大同區昌吉街57號6樓	2597-4280	2597-4785
中 正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2段46號2樓	2396-2340	2393-8567
萬 華	臺北市萬華區東園街19號4樓	2339-5765	2332-2254
大 安	臺北市大安區四維路198巷30弄5號2樓之9(成功國宅35棟)	2700-0960	2701-2187
文 山	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2段160號2樓	2932-3587	2932-3732
信 義	臺北市信義區松隆路36號5樓	2761-6515	2764-5221

松山	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5段163之1號2樓	2756-5018	2756-5023
內湖	臺北市內湖區成功路2段376號7樓	2792-8701	2792-9367
南港	臺北市南港區南港路1段360號9樓	2783-1407	2782-8698
士林	臺北市士林區忠誠路2段53巷7號9樓	2835-0247	2836-2945
北投	臺北市北投區新市街30號5樓	2894-2640	2895-9273
身心障礙福利會館	臺北市中山區長安西路15號	2531-7576	2531-7588
臺北市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通報及轉介中心	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5段163-1號7樓	2756-8852 2756-8792	2756-8432
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臺北市中正區新生南路1段54巷5弄2號	0800-024-995 113	-

### 附錄三 臺北市各區公所社會課一覽表

單位	地址	電話	傳真
松山區	八德路4段692號7樓	8787-8787轉701-719	2762-8953
信義區	信義路5段15號6樓	2723-9777轉650-666	2722-6473
大安區	新生南路2段86號8樓	2351-1711轉8400-8407	2341-9535
中山區	松江路367號5樓	2503-1369轉521-527	2507-8226
中正區	羅斯福路1段8號6樓	2341-6721轉270-274	2351-1649
大同區	昌吉街57號4樓	2597-5323轉401-412	2585-9085
萬華區	和平西路3段120號11樓	2306-4468轉222-243	2308-2304
文山區	木柵路3段220號8樓	2936-5522轉207-210	2939-2802
南港區	南港路1段360號6樓	2783-1343轉820-825	2651-6404
內湖區	民權東路6段99號4樓	2792-5828轉272-281	2795-4458
士林區	中正路439號9樓	2882-6200轉6101-6112	2883-2846
北投區	新市街30號4樓	2891-2105轉221-227	2896-1591

### 附錄四 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一覽表

機構名稱	服務對象	服務型態	地址	電話
臺北市立陽明教養院	15歲以上至60歲中、重、極重度智障及合併智障之多重障礙者（3-15歲以上走失即受保護個案）。	住宿通勤 (教養職訓)	北市士林區凱旋路61巷4弄9號(華岡院區) 莊頂路2號(永福院區)	2861-1380-2 Fax : 2861-7275
臺北市永明發展中心	1.15歲以上中、重、極重度智障及合併智障之多重障礙日間照；2.早期療育及；3.外展服務。	日間照顧 早期療育	北市北投區石牌路2段115號4-6樓	2828-3051 Fax : 2828-3054
臺北市大同兒童發展中心	學齡前中、重、極重度智障及合併智障之多重障礙者；發展遲緩幼兒。	日間照顧 早期療育	北市大同區昌吉街52號6-7樓	2585-7501 Fax : 2585-8355
臺北市龍山啟能中心	15歲以上中、重、極重度智障及合併智障之多重障礙者。	日間照顧 (教養職訓)	北市萬華區梧州街36號4樓	2336-6436 Fax : 2336-3718

臺北市弘愛服務中心	15歲以上中、重、極重度智障及合併智障之多重障礙者。	住宿 日間照顧 (教養職訓)	北市中正區濟南路2段46號4樓	2393-7655 Fax : 2321-6338
臺北市弘愛自閉症發展中心	中、重、極重度自閉症者。	日間照顧 早期療育	北市中正區濟南路2段46號4樓	2322-3398 Fax : 2322-3398
臺北市城中發展中心	學齡前及15歲以上中、重、極重度智障及合併智障之多重障礙者。	住宿 日間照顧 (教養職訓)	北市中正區汀州路2段172號	2364-3036 Fax : 2364-3040
臺北市鵬程啟能中心	15歲以上重、極重度智障、肢障及合併肢、智障之多重障礙者。	住宿(教養)	北市松山區健康路399號6樓	2760-6277 Fax : 2764-5303
臺北市博愛發展中心	15歲以上中、重、極重度智障及合併智障之多重障礙者。 發展遲緩兒童及0至6歲之中、重、極重度智障及合併智障之多重障礙者。	日間照顧 (教養職訓) 早期療育	基河： 北市中山區敬業三路160號 文德： 北市內湖區江南街71巷60號	8509-6395 Fax : 8509-6962 2798-7319 Fax : 2798-7323
臺北市恆愛發展中心	15歲以上中、重、極重度智障及合併智障之多重障礙者。	日間照顧 (教養職訓)	北市信義區松隆路36號6樓	2763-4210 Fax : 2763-4219
臺北市萬芳啟能中心	15歲以上中、重、極重度各類障別之身心障礙者。 輕度及中度精障6人	日間照顧 (教養職訓)	北市文山區萬美街1段51號1樓	2239-5646 Fax : 2239-2468
臺北市萬芳發展中心	學齡前及15歲以上中、重、極重度智障及合併智障之多重障礙者；0-6歲發展遲緩或身心障礙幼兒（智能障礙或合併智障之多重障礙）；科技輔具不限對象。	早期療育 日間照顧 (教養職訓)	北市文山區萬美街1段55號2樓	2239-6169 Fax : 2239-6170
臺北市一壽重殘照顧中心	15歲以上中、重、極重度養護性之身心障礙者。	住宿	北市文山區一壽街22號4樓	2938-3438 Fax : 2938-3136
臺北市一壽重殘養護中心	15歲以上65歲以下中、重、極重度肢障及合併其他障礙之多重障礙者。	住宿	北市文山區一壽街22號3樓	2938-1825 Fax : 2938-1838
崇愛發展中心	15歲以上中、重、極重度智障及合併智障之多重障礙者。	住宿 日間照顧 (教養職訓)	北縣中和市國通路143之1號	2246-0821 Fax : 2247-0360
臺北市三玉啟能中心	15歲以上領有身心障礙手冊重、極重度肢障、智障及合併多重障礙者。	住宿養護	北市士林區忠誠路2段53巷7號3-4樓	8866-5931 Fax : 8866-5930
臺北市萬大團體家庭	15歲以上至50歲中度以上心智障礙者。	住宿	北市萬華區萬大路411號	2309-2434 Fax : 2305-8572
臺北市健軍團體家庭	15歲以上至50歲心智障礙者。	住宿	北市中正區汀州路3段60巷2弄2號	2356-9037 Fax : 2365-9037
臺北市松德團體家庭	15歲以上心智障礙者。	住宿	北市信義區松德路25巷60號3樓	2759-0589 Fax : 2759-0591
臺北市金龍發展中心	15歲以上中、重、極重度智障及合併智障之多重障礙者。	日間照顧 住宿	北市內湖區金龍路136-1號	2793-3059 Fax : 8792-9217



臺北市私立聖安娜之家	5個月至15歲以下腦性麻痺、重度多重障礙及重度智障兒童。	住宿 早期療育	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7段171號	2871-4397 Fax : 2871-1920
臺北市私立育成裕民發展中心	15歲以上智障者。	日間照顧 (教養職訓)	北市北投區裕民1路41巷2弄18號	2821-8468 Fax : 2821-0544
臺北市私立陽光重建中心	顏面傷殘及燒傷及燒、燙傷者。	日間照顧	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3段91號3樓	2507-8006 Fax : 2507-8042
臺北市私立育仁啟能中心	15歲以上智障及合併智障之多重障礙者。	日間照顧 (教養職訓)	北市萬華區柳州街41號4樓	2382-1090 Fax : 2314-3303
臺北市私立育仁兒童發展中心	學齡前智障及合併智障之多重障礙者或發展遲緩幼兒。	日間照顧 早期療育	北市萬華區萬大路387巷15號	2307-8393 Fax : 2307-8917
臺北市私立創世清寒植物人安養院	低收入戶家庭植物人。	住宿	北市中正區北平東路28號2樓	2396-7777 Fax : 2393-4835
臺北市私立育成和平發展中心	15歲以上智障及合併智障之多重障礙者。	住宿 日間照顧 (教養職訓)	北市大安區臥龍街280號	2377-6443 Fax : 2378-5232
臺北市私立同舟發展中心	學齡前中、重、極重度多重障礙、腦性麻痺者及其家庭。	日間照顧 早期療育 教養	北市士林區中正路420號2樓及2樓之1	2831-7222 Fax : 2831-7929
臺北市私立心路兒童發展中心	學齡前中、重、極重度多重障礙、腦性麻痺者及其家庭。	日間照顧 早期療育	北市大安區復興北路232號	2508-0635 Fax : 2508-0639
臺北市私立喜愜兒社區照顧中心	設籍本市持有身心障礙手冊滿16歲之心智障礙者。	日間照顧 (教養職訓)	北市大安區光復南路461號	2725-2759 Fax : 2725-2867
臺北市私立第一兒童發展中心	學齡前(5歲以上)智障及合併智障之多重障礙者。	日間照顧 早期療育	北市信義區信義路5段150巷342弄17號之7	2722-4136 Fax : 2720-1932
臺北市私立心路社區家園	15歲以上智障及合併智障之多重障礙者。	住宿	北市文山區福興路63巷4弄18號	2932-1015 Fax : 2930-8808
臺北市私立自立庇護工場	15歲以上之身心障礙者(智障為主)。	日間照顧 教養職訓	北市北投區榮華一路4巷29號	2828-8118 Fax : 2828-8119
臺北市私立婦幼家園	0至6歲身心障礙兒童(含發展遲緩兒童)。	日間服務 個案管理	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6段180巷42弄6號	8792-5072 Fax : 8792-4583
臺北市私立陽明養護中心	16至35歲輕、中、重度心智障礙者。	住宿養護 (教養職訓)	北市北投區公館路209巷18號	2891-2563 Fax : 2893-6120
臺北市私立至德聽語中心	6歲以下身心障礙者(聽障)。	日間照顧 早期療育	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5段441號1樓	8861-2109 Fax : 2883-0379
臺北市私立彩虹村家園	15歲至50歲中度以上智能障礙或合併智能障礙之多重障礙者，且無行動障礙之身心障礙者。	住宿服務	北市北投區泉源路華南巷18號1樓	2891-4110 Fax : 2892-2491
臺北市私立大安之家	15歲至70歲中度以上精神障礙、智能障礙或合併智能障礙、精神障礙之多重障礙者。	住宿服務	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2段62巷2-1號2樓	2732-5455 Fax : 2732-5481
臺北市私立活泉之家	設籍本市且領有身心障礙手冊、15歲至65歲之精神障礙或合併精神障礙之多重障礙者。	日間照顧	北市文山區萬美街1段55號3樓	2230-7715 轉240 Fax : 2230-3127
臺北市私立友好復健技藝社	各類身心障礙者。	開放式 服務	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85巷7號	2912-9222 Fax : 2917-0975

臺北市私立君信發展中心	15歲以上中度以上之智能障礙、精神障礙、自閉症及多重障礙者。	住宿服務	北市萬華區西園路2段243-4號2-4樓	2333-1680 Fax : 2333-1682
臺北市私立臺北傷殘服務中心	各類身心障礙者。	開放式服務	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9號3樓之13	2370-7483 Fax : 2321-6066
臺北市私立伊甸八德服務中心	各類身心障礙者。	開放式服務	北市松山區八德路3段155巷4弄35號	2570-2560 Fax : 2579-0378
臺北市私立光臨愛盲服務中心	視障者。	開放式服務	北市中正區中山北路1段2號902室	2371-1867 Fax : 2371-7496
臺北市私立勝利身心障礙潛能發展中心	各類身心障礙者。	開放式服務	北市大安區建國南路1段366號2樓	2325-8576 Fax : 2325-8574

附錄五 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團體一覽表

團體名稱	地址	電話
臺北市聾啞福利協進會	臺北市羅斯福路5段95號4樓	2931-1600 Fax : 2933-5257
臺北市聽障者聾啞協會	臺北市延吉街131巷1弄24號B1樓	2778-7829 Fax : 2778-7947
臺北市肢體傷殘重建協進會	臺北市延平北路5段136巷27弄16號	2816-0263 Fax : 2816-0276
臺北市脊髓損傷者協會	臺北市石牌路1段166巷77號	2820-3655 Fax : 2822-7139
臺北市自閉症家長協會	臺北市承德路3段63號2樓	2595-3937 2595-3786 Fax : 2594-7374
臺北市智障者家長協會	臺北市建國南路1段321號2樓	2755-5690 2706-2686 Fax : 2755-0654
臺北市啟智協進會	臺北市公館路209巷18號	2891-2563 Fax : 2893-6120
臺北市學習障礙者家長協會	臺北市和平東路3段36號11樓	2736-4062 Fax : 2736-3694
臺北市盲人福利協進會	臺北市南京西路18巷8-3號2樓	2558-5000 2558-4613 Fax : 2558-0863
臺北市視障者家長協會	臺北市民生東路3段9巷7號1樓	2505-9885 Fax : 2505-9881 2509-8029
臺北市惠盲教育學會	臺北市延平北路2段135巷8號4樓	2553-0253 Fax : 2557-3908
臺北市關懷盲人教育協會	臺北市懷寧街60號9樓之2	2371-2391 Fax : 2311-4590
臺北市愛盲協會	臺北市太原路175巷20號	2558-3788 Fax : 2964-6159
臺北市啟明權益促進會	臺北市光明路223號5樓	2897-8300 Fax : 2895-7201
臺北市警者福利協進會	臺北市昆明街142號6樓之17	2375-9415 Fax : 2370-5542
臺北市視障生活品質福利促進會	臺北市長安西路122號4樓	2558-7370 Fax : 2558-7652
臺北市角落關懷協會	臺北市承德路3段12號4樓	2599-1508 2599-4235 Fax : 2586-7049

臺北市身心障礙服務推展協會	臺北市萬大路437號3樓	2303-7629 2305-5423 Fax : 2305-3836
臺北市身心障礙者關愛協會	臺北市松山路421號11樓之2	2346-0801 Fax : 2346-2515
臺北市身心障礙者保護協會	臺北市農安街32號7樓之1	2597-5091~2 Fax : 2597-5093
臺北市身心障礙運動體育會	臺北市農安街32號7樓之1	2597-5091~2 Fax : 2597-5093
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促進會	臺北市西昌街142號6樓之2	2389-5133 Fax : 2389-5133
臺北市康復之友協會	臺北市八德路4段604號2樓之3	2765-2948 Fax : 2767-4243
臺北市心生活協會	臺北市基隆路1段28之2號	2742-0302 Fax : 2742-0302
臺北市心理復健家屬聯合協會	臺北市羅斯福路3段125號3樓之1	2366-0399 Fax : 2362-7527
臺北市彩虹心服務協會	臺北市八德路4段829巷27號1樓	2742-2511 Fax : 2748-6073
臺北市社會福利聯盟	臺北市建國南路1段285號3樓	2754-9719 2754-9694 Fax : 2754-9790

#### 附錄六 臺北市身心障礙福利團體（財團法人）一覽表

基金會名稱	住 址	電 話	目的事業
財團法人臺北市 樹仁社會福利基金會	臺北市萬美街1段19巷3號	8230-1601 Fax : 8230-1356	智障服務
財團法人臺北市 劉氏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臺北市南京東路4段 133巷7弄19號3樓	2393-8584 Fax : 2395-5273	發展遲緩兒童 教育
財團法人臺北市 私立許王秀英社會 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臺北市松江路146號12樓	2581-5111 Fax : 2511-3622	殘障 設立藝術資賦 優異獎學金
財團法人臺北市 博愛福利基金會	臺北市天母西路3號4樓	2874-1630 Fax : 2874-9532	身心障礙福利
財團法人臺北市 私立世豐慈善公益基金會	臺北市大理街157號2樓	2306-6067 Fax : 2302-6124	身心殘障 低收入獎助學 金及清寒家庭 之兒童、青少 年、老、弱、 貧苦服務。
財團法人臺北市 私立廣益社會福利 慈善事業基金會	臺北市長春路279-3號3樓	2502-7717 Fax : 2509-6342	身心障礙清寒 學生獎助學金
財團法人打好 慈愛基金會	臺北市濟南路3段25-1號	2752-1264 Fax : 2773-5313	身心障礙救助
財團法人臺北市 私立雙連視障關懷基金會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 111號11樓	2531-2320 Fax : 2531-2771	關懷慰問 音樂發展 按摩推廣
財團法人臺北市 新視界社會福利基金會	臺北市雙城街21號6樓	2599-5076 Fax : 2595-8667	視障障礙者服 務
財團法人臺北市 私立自閉兒社會福利基金會	臺北市承德路3段63號2樓	2595-3937 Fax : 2594-7374	自閉症身心障 礙者及其家庭

附錄七 全國性身心障礙福利團體一覽表

機構名稱	地址	電話
中華視障聯盟	臺北市松信路35號3樓	2745-5526 Fax : 2769-2258
中華民國視覺障礙人福利協會	臺北市撫順街6號6樓	2599-1234 Fax : 2598-3400
中華民國愛盲協會	臺北市鄭州路87號12樓之2	2550-9995 Fax : 2550-8610
中華視障經穴按摩推廣協會	臺北市長安東路1段11巷2號3樓	2542-2055 Fax : 2563-2721
中華五眼協會	臺北市復興南路2段111巷7號3樓	2708-5595 Fax : 2708-5596
中華視障安養福利協會	臺北市伊寧街37號1樓	2595-2872 Fax : 2598-2097
臺灣盲人重建協會	臺北市合江街188巷9號4樓	2506-7879 Fax : 2505-9382
臺灣新寶島視障藝文協會	臺北市重慶北路2段196號7樓之3	2557-0049 Fax : 2557-6406
中華民國聾人協會	臺北市漢口街1段140、142號3樓	2361-8022 Fax : 2361-8023
中華民國聽障人協會	臺北市重慶南路3段15巷3號B1	2392-4684 2392-4678 Fax : 2392-4812
中華民國社區重聽福利協會	臺北市林森北路409號7樓之14	2558-0890 Fax : 2558-5468
中華民國啓聰協會	臺北市錦西街4-4號2樓	2521-9876 Fax : 2521-9726
中華民國愛加倍社會福利關懷協會	臺北市玉門街1號	2586-9329 Fax : 2598-7370
中華民國聽障體育運動協會	臺北市玉門街1號	2597-4352 Fax : 2597-4353
中華民國無喉者復聲協會	臺北市石牌路2段201號 (榮民總醫院思源樓7樓)	2873-9929 Fax : 2877-1710
中華民國殘障聯盟	臺北市羅斯福路3段281號9樓	2369-7110 Fax : 2369-7190
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	臺北市建國南路1段285號3樓	2701-7271 Fax : 2754-7250
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協會	臺北市中正路420號2樓	2831-7222 Fax : 2831-7929
中華民國自閉症總會	臺北市羅斯福路2段70號5樓之4	2394-4258 Fax : 2394-4392
中華民國脊髓損傷者聯合會	臺北市東園街73巷24號1樓	2232-8120 Fax : 2332-8713
中華民國截肢青少年輔健勵進會	臺北市漢口街2段102號2樓	2389-4832 Fax : 2389-5008
中華民國心智障礙者體育運動總會	臺北市建國南路1段285號3樓	2709-7016 Fax : 2754-7250
中華民國智障者體育運動協會	臺北市玉門街1號	2598-9571 Fax : 2598-9491
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	臺北市朱朱街20號1樓	8771-1450 Fax : 2778-2409
臺灣海洋性貧血協會	臺北市常德街1號景福館2樓	2389-1250 Fax : 2389-1362
中華玻璃娃娃社會關懷協會	臺北市中原街124號	2522-4036 Fax : 2522-4037
中華民國運動神經元疾病病友協會	臺北市實踐街56巷13號1樓	2820-1357 Fax : 2820-1431
中華民國先天及代謝疾病之友協會	臺北市石牌路2段201號9樓512室	2871-2121 #3467 Fax : 2876-7181

中華民國關懷魚鱗癬症協會	臺北市光復北路105號10樓之2	2748-2908 2747-6904 Fax : 2742-3071
中華小腦萎縮症病友協會	臺北市昆明街208號7樓	2314-7035 Fax : 2314-7041
中華民國小胖威利病友關懷協會	臺北市光復南路55號2樓	2762-2808 Fax : 2762-0068
中華民國臺灣黏多醣症協會	臺北市合江街102巷16號7樓	2503-2125 Fax : 2503-9435 8969-7939
臺灣失智症協會	臺北市師大路83巷2之1號2樓	3365-2826 Fax : 3368-2827
臺灣赤子心過動症協會	臺北市福國路98號14樓之8	2834-5648 Fax : 2835-3865
臺灣癲癇之友協會	臺北市敦化北路155巷66弄41號B1	2514-9682 Fax : 2514-9687
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者保護協會	臺北市農安街32號7樓之1	2597-5091~2 Fax : 2597-5093
中華民國身心障礙服務推展協會	臺北市萬大路437號3樓	2303-7629 Fax : 2305-3836
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者自立更生創業協會	臺北市虎林街132巷71號1樓	8789-0757 Fax : 2722-4035
中華民國傷殘重建協會	臺北市羅斯福路4段119巷30號5樓	2736-3633 Fax : 2735-9233
中華民國關懷弱勢族群愛心大聯盟	臺北市南京東路5段15-4號5樓	2761-9592 2749-3318 Fax : 5559-2467
中華國際身心障礙職業技能協會	臺北市新生北路2段121號3樓之1	2567-1050 Fax : 2521-6474
炬輪技藝發展協會	臺北市新生南路3段4號13樓	2362-7497 Fax : 2391-7894
中華身心障礙者職業技藝協會	臺北市和平東路3段280號2樓之1	2736-2536 Fax : 2733-6560
中華民國輔助科技促進職業重建協會	臺北市內湖路1段123號2樓	2659-8240 Fax : 2658-3897
中華民國殘障才藝發展協會	臺北市八德路3段106巷61號1樓	2579-2331 2579-2647 Fax : 2579-5695
中華民國領航弱勢族群創業暨就業發展協會	臺北市西園路2段338號	2309-3138 Fax : 2303-6285
中華慈光愛心會	臺北市和平東路2段18巷3弄20號	2362-5575 Fax : 2369-2571
中華民國展能協會	臺北市安和路2段5號6樓	2709-2266 Fax : 2325-9474
中國傷殘宏恩協會	臺北縣新莊市中正路558之32號	2902-1359 Fax : 2902-5932
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者藝文推廣協會	臺北市忠孝東路3段217巷2弄9-3號4樓	2751-2099 Fax : 2751-2082
中華民國無障礙科技發展協會	臺北市雙城街21號4樓	2599-4236 Fax : 2599-4238
台灣愛鄰社區服務協會	臺北市和平東路2段24號7樓	2367-6646 Fax : 2369-2674
中華生命動關懷協會	臺北市中坡南路215巷16號1樓	2727-0907 Fax : 2727-1484
臺灣弱勢病患權益促進會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52號3樓	2560-4501 Fax : 2523-0936
臺灣阿甘精神發展協會	臺北市指南路2段167號2樓	8661-7921 Fax : 8661-0113

附錄八 全國性身心障礙福利團體(財團法人)一覽表

機構名稱	地 址	電 話
財團法人愛盲文教基金會	臺北市忠孝西路1段50號13樓之19	2361-6663 Fax : 2375-3976
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	臺北市萬美街1段55號3樓	2230-7715 2239-5647 Fax : 2578-9893
財團法人婦聯聽障文教基金會	臺北市振興街45號	2820-1825 Fax : 2820-1826
財團法人雅文兒童聽語文教基金會	臺北市裕民六路128號3樓	2827-4500 Fax : 2827-4555
財團法人陽光社會福利基金會	臺北市南京東路3段91號3樓	2507-8006 Fax : 2507-8042
財團法人羅基夫顏顏基金會	臺北市民生東路4段54號7樓708室	2719-0408 Fax : 2712-8002
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	臺北市吉林路364號4樓	2592-9778 Fax : 2592-8514
財團法人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	臺北市建國南路1段319號2樓	2706-2686 Fax : 2325-5727
財團法人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	臺北市信義路5段150巷342弄17之7號	2722-4136 Fax : 2720-193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自閉症基金會	臺北市中山北路5段841號4樓之2	2832-3020 Fax : 2832-5286
財團法人喜慇兒社會福利基金會	臺北行政中心： 臺北市光復南路574之1號7樓  新竹行政中心： 新竹市光明14街110號  高雄行政中心： 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二路50號	臺北行政中心： 2325-7383 Fax : 2325-7371  新竹行政中心： 03-656-3638 Fax : 03-656-0825  高雄行政中心： 07-726-6096 Fax : 07-771-3770
財團法人天主教光仁社會福利基金會	臺北市中山北路1段2號7樓之1	2331-7689 Fax : 2331-7228
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	臺北市北平東路28號4樓	2396-7777 Fax : 2375-4633
財團法人罕見疾病基金會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52號10樓	2521-0717 Fax : 2567-356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康復之友聯盟	臺北市八德路4段604號2樓之15	2747-7605 Fax : 2748-28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發展遲緩兒童基金會	臺北市南京東路5段154號2樓	2753-0855 Fax : 2753-0856
財團法人天主教白永恩神父社會福利基金會	臺北市文林路514號6樓	8866-2976 Fax : 2831-8776
財團法人雙溪啟智文教基金會	臺北市明水路581巷17號4樓之3	2532-5002 Fax : 2532-5003
財團法人鄭豐喜文教基金會	臺北市南京東路5段230號14樓之3	2760-7494 2753-2341 Fax : 2768-7345
財團法人無障礙文教基金會	臺北市濟南路1段3-1號2101室	2358-6796 Fax : 2358-6800
財團法人廣青文教基金會	臺北市松江路206號12樓1209室	2581-1954 Fax : 2562-4282

## 附錄九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及各分處電話、傳真、地址及電子信箱一覽表

單 位	電 話	傳 真	地 址 電 子 信 箱
總 處	2394-9211 6632-7979	2358-4702	北平東路7之2號 d03010910@mail.taipei.gov.tw
中正分處	2393-9386 6630-0101	2393-0994	羅斯福路1段8號5樓 (南門市場) d03010110@mail.taipei.gov.tw
大同分處	2587-3650 6619-5511	2587-3592	昌吉街57號3樓之2 (大同區行政中心) d03010120@mail.taipei.gov.tw
中北分處	2503-9221 6608-5252	2501-3265	松江路367號3樓 (中山區行政中心) d03010070@mail.taipei.gov.tw
中南分處	2567-6710 6619-6565	2531-8434	錦州街222號3樓 d03010060@mail.taipei.gov.tw
萬華分處	2302-1191 6632-9292	2302-3948	和平西路3段120號6樓 (萬華區行政中心) d03010150@mail.taipei.gov.tw
信義分處	2723-5067 6639-9922	2722-3867	信義路5段15號3樓 (信義區行政中心) d03010090@mail.taipei.gov.tw
松山分處	2570-3911 6601-2727	2577-9893	八德路3段178號3至5樓 d03010080@mail.taipei.gov.tw
松山分處駐 北市監理處	2753-4416	2767-9278	八德路4段21號3樓 d03010080@mail.taipei.gov.tw
南港分處	2783-4254 6616-0202	2782-3099	南港路1段360號3樓 (南港區行政中心) d03010170@mail.taipei.gov.tw
文山分處	2234-3518 6629-8585	2234-3519	木柵路3段220號4樓 (文山區行政中心) d03010160@mail.taipei.gov.tw
大安分處	2358-1770 6630-0055	2341-2589	新生南路2段86號3樓 (大安區行政中心) d03010100@mail.taipei.gov.tw
士林分處	2831-8101 6611-0909	2831-8106	美崙街41號 d03010130@mail.taipei.gov.tw
士林分處駐北市 監理處北區分處	8866-3256	8866-3255	承德路5段80號2樓 d03010130@mail.taipei.gov.tw
北投分處	2895-1341 6610-9797	2895-2132	新市街30號3樓 (北投區行政中心) d03010140@mail.taipei.gov.tw
內湖分處	2792-2059 6601-5353	2791-8544	民權東路6段99號2樓 (內湖區行政中心) d03010180@mail.taipei.gov.tw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有愛無礙：臺北市身心障礙服務手冊/臺北市  
政府社會局編. -- 第1版. --臺北市：北市  
社會局，民95  
面：公分

ISBN 978-986-00-6468-1(平裝)

1. 殘障福利-手冊,便覽等

548.2026

95017248

有愛無礙-臺北市身心障礙服務手冊

編 印：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出版機關：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地 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電 話：(02)2720-7157

網 址：<http://www.dosw.taipei.gov.tw>

出版年月：中華民國95年9月

版 次：95年第1版

定價或工本費：18.67元

GPN：1009502260

ISBN-13 978-986-006468-1(平裝)

ISBN-10 986-00-6468-7(平裝)

本服務手冊僅供參考，各項福利係依法辦理

(內容如有異動，請參閱社會局最新公告資訊)